



宗旨

我们致力为社会中的个人与企业提供切合其需求的创新金融服务，协助他们达成理想。

价值观

客户

我们聆听并理解客户的需求。

我们通过提供卓越的产品与高素质的服务，与客户建立起持久坚固的关系。

人员

我们公平对待彼此，并互相尊重。

我们为每一位同事提供支持，并投资于他们的发展，帮助大家充分发挥潜能。

我们认可并奖励优秀的员工。

团队

作为团队的一份子，我们恪尽职守、同心协力，迈向共同的目标。

我们每一个人都对自己的行为完全负责。

诚信

公平交易是我们的经营之本。

我们承诺我们的所有行为都经得起大众的考核。

谨慎承担风险

我们以谨慎态度面对风险，因为客户信赖我们所提供的安全与稳固。

效率

我们积极投资于基础设施，改进流程及技能，从而降低营业成本。

自始至终，我们力求做到准确地决策，有效地执行。

公平交易

作为一家金融服务机构，我们的持续发展取决于我们与客户建立持久关系的能力。这要求我们对待客户要以尊重和诚信为基础，并且始终用公平而专业的方式处理客户关系。这就是公平交易原则在我行的核心价值观中被着重强调的原因。具体来说，我们的“诚信”价值观强调，公平交易是我们的经营之本。

我们以下方式与客户进行公平交易：

- 给客户提供清楚、有用和及时的信息，以帮助他们做出决策
- 只给客户推荐符合其理财目标和风险承受力的金融产品
- 培训我们的销售人员，确保他们能够给客户提出正确的建议，并为客户推荐合适的产品
- 严肃对待客户的反馈和投诉，并确保问题得以有效而迅速地解决

我们不断提醒员工公平交易原则的重要性，并在他们的绩效和奖金考核环节中进一步落实。此外，集团不同地区内与公平交易相关的流程、系统和政策也会定期地进行评估和升级，以此确保它们有效地帮助我们达成预期的结果。

目录

华侨银行简介	1	公司信息	14
华侨永亨银行简介	1	公司治理结构	15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简介	2	风险管理	22
首席执行官致辞	3	重要事项	28
财务摘要及情况说明	5	财务报告	30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2018年回顾	7		

华侨银行简介

华侨银行是新加坡成立时间最早的本土银行，在1932年由三大华资银行合并而成，当中最早成立于1912年。以资产规模来说，华侨银行目前是东南亚第二大的金融服务集团，也是世界上最高度评价的银行之一，拥有穆迪Aa1级评级。以广泛认可的金融实力和稳定性，华侨银行连续数年蝉联由《环球金融》杂志颁布的“全球最安全的50家银行”赞誉，同时在《亚洲银行家》杂志的评选中荣膺“新加坡及亚太地区最佳管理银行”殊荣。

华侨银行及其子公司向客户提供全方位专业金融和财富管理服务，包括个人业务、公司业务、投资业务、私人银行业务、交易银行业务、资金业务、保险、资产管理及股票经纪业务。

华侨银行的主要市场包括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尼和大中华。华侨银行在18个国家和地区拥有超过570个分行和代表处。这其中包括华侨银行在印度尼西亚的子公司OCBC NISP 310家分行和办事处，以及华侨永亨银行在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内地的超过100家分行和办事处。

华侨银行的私人银行服务由其全资附属公司-新加坡银行(Bank of Singapore)提供。新加坡银行通过独特的开放式产品平台，向客户呈现资产类别中顶尖的产品组合。

华侨银行的附属公司-大东方控股(Great Eastern Holdings)，从资产规模和市场占有率方面都是新加坡和马来西亚最大的保险集团。其旗下的资产管理公司利安资金(Lion Global Investors)是东南亚最大的资产管理公司之一。

更多的信息请登录华侨银行官方网站: www.ocbc.com

华侨永亨银行简介

华侨永亨银行与其附属公司及联营机构提供一系列全面的商业银行产品和服务及个人信贷、证券及保险等其他金融服务。分行及办事处网络遍布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及中国内地超过100个网点。

永亨银行于1937年在广州市创立，最初经营金银找换业务并于1960年获香港政府发给银行牌照，于2014年10月15日成为华侨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并重新命名为华侨永亨银行。作为华侨银行之一员，华侨永亨银行为客户提供庞大的国际银行网络及广泛的产品及服务选择。凭借出色业务表现，华侨永亨银行在《金融亚洲》杂志的评选中荣膺2018“香港最佳国际银行”殊荣，并获《环球金融》杂志评为2018“澳门最佳银行”。

更多的信息请登录华侨永亨银行官方网站: www.ocbcwhhk.com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简介

自1925年在厦门设立第一家分行起，华侨银行一直保持在中国的持续经营，在这九十多年内从未间断过在中国的业务和服务。华侨银行于2007年8月1日正式成立全资子公司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总部设在上海。

经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华侨银行在华全资子公司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和原永亨银行在中国的全资子公司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吸收合并的方式于2016年7月18日正式成立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直接股东是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同时也是新加坡华侨银行的全资附属机构。

总部设在上海的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67亿元，聘有约1100名员工。包括总部在内，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在北京、上海、厦门、天津、成都、广州、深圳、重庆、青岛、绍兴、苏州、珠海、佛山和惠州等14个城市共设有25个网点，其中包括位于珠江三角洲的11家分支行。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充分利用华侨银行在18个国家和地区广泛分布的网络，特别是亚洲地区的网点优势，为所有企业客户，包括中资企业、外资企业、集团客户、房地产企业和金融机构，提供存贷款、企业融资、现金管理、国际结算、投资理财、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供应链融资和企业网上银行等优秀金融服务。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个人银行部位于上海、珠江三角洲的分支行都已获得银保监会批准经营全面人民币业务的许可，提供针对个人客户的相关理财产品、外汇买卖、网上银行、借记卡、个人贷款等产品和服务。

为适应本地市场的实际情况，响应国家积极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的号召，华侨永亨银行(中国)结合自身的业务发展策略，推出了小东主经营性抵押贷款。由于该产品具有“手续简便、审批迅速、还款灵活”等业务特色，因此有效地减轻客户的贷款偿还压力，满足了中小微企业多样化的融资需求。

如欲了解更多资讯，请浏览：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官方网站: www.ocbc.com.cn

首席执行官致辞



在已经过去的2018年中，我们虽然面临着来自于宏观环境、行业竞争、强监管等多方面的压力与挑战，但是在压力与挑战之下，我们仍然坚持发展与创新。从修葺一新的华侨银行大楼正式迎回厦门分行开启新航程，到万众瞩目的首届中国进口博览会迎来华侨银行闪亮登场；从集团大湾区战略发布那令人兴奋一刻，到华侨银行与上海银行签署“一带一路”跨境业务战略合作协议具有纪念意义的瞬间，无不凝聚着“华侨银行人”的智慧和汗水，也印证出华侨银行在中国市场深耕细作长期可持续发展的承诺。

2018年是不平凡的一年，充满着挑战，从国际看，世界经济增速放缓，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中美贸易争端、地缘政治动荡；从国内看，去杠杆、供给侧改革任重道远，防范金融风险强监管之剑雷厉风行。然而，2018年也充满着机遇，从年初中国政府在博鳌亚洲论坛上发出的关于中国金融市场全方位开放的最强音，到年末首届进口博览会闭幕式上习近平主席宣布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并同“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相互配合，完善中国改革开放空间布局。

而我行在2018年年初也审时度势地提出了“一个总目标”、“两翼双飞”和“三大引擎”全新发展战略。在这一年中我行业务在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三大区域发展势头良好。除了三大区域外，我行其余各地分行均紧跟中新两国政府间合作项目及中国政府对于各地的战略规划如“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中新苏州工业园”深挖当地业务资源并牢牢把握各种市场机会，全力推进各项业务发展。我行作为中新两国金融互通之桥梁，在国家金融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中均积极建言献策为政府会议提供议题，获得了有关部门的重视和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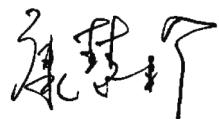
《礼记·大学》有云“苟日新、曰日新、又日新”，2018年对于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来说就是个创新、自我突破、再创新、再突破的过程。在这一年中，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成功发行了总规模20亿人民币的“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2018年金融债券”，这是华侨永亨银行(中国)首次在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多元化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从而促进银行业务的稳健发展。在一年中，我们的“微信银行服务”正式上线，即借助我行微信公众号，为客户提供集业务查询、业务办理和信息交互为一体的综合移动金融服务，并全力帮助客户洞悉和掌握财富先机。

正是由于不拘泥于过往，敢于创新，2018年我们在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下取得了优良的业绩。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实现税后净利润为人民币2.60亿元，总资产规模为人民币607.61亿元。我们对全行资产质量也进行了积极的管理，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为127.12%，流动性水平充裕，资本充足率为20.39%，资本实力仍保持在较高水平。

首席执行官致辞

“风起于青萍之末”我们深知在金融科技引领的变革时期，人才培养和储备对于银行创新和发展的重要性，2018年，我们注重新老员工培养和发掘本地人才，即为在职员工提供适应未来发展要求的“赋能”培训，拥抱“智慧未来”；又广泛招募人才，推出“菁才计划”为应届毕业生及具有相关工作经验的精英提供机会，为银行发展储备人才力量。正是凭借着对本地人才培养的重视以及极具吸引力的企业文化，华侨永亨银行(中国)获得前程无忧“2018年人力资源管理杰出奖”。

2019年，将是充满机遇的一年，无论是对于国家还是企业而言惟有坚持创新才能立身，惟有坚持创新才能发展。我们将继续以创新为本，大力推进数字化举措，优化内部流程，提升工作效率。同时，在业务发展上更要顺应大势，注重可持续化发展，敏捷且恰如其分地把握政策及市场的方向谋求发展。我们还将不断强化自身的风控和合规管理能力，审慎经营、稳中求进。我们相信，在不断开放的中国市场上银行的发展前景将更广阔，与华侨银行、合作伙伴在境内、外的合作关系也将得到进一步加强。我们将更加积极地参与到各项国家战略的实施中，与中国共同成长。



康慧珍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财务摘要及情况说明

	2018年	2017年
财务状况	人民币: 亿元	人民币: 亿元
资产总额	607.61	777.23
贷款及垫款总额	236.31	252.08
吸收存款	267.58	297.23
所有者权益	76.58	73.11
资产减值准备	10.05	6.89
不良贷款余额	5.86	2.89
不良贷款率 ^[2]	2.40%	1.11%
拨备覆盖率 ^[2]	150.00%	237.82%
贷款拨备率 ^[2]	3.60%	2.65%
流动性比率 ^[2]	85.85%	86.98%
资本充足率 ^[3]	20.39%	18.32%
成本收入比 ^[2]	55.55%	99.52%
经营成果		
营业收入	14.01	9.49
营业支出	10.61	7.84
营业利润	3.39	1.65
净利润	2.60	1.10
法定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的计提		
法定盈余公积	1.73	1.47
一般风险准备	9.67	9.67

附注:

[1] 数据来源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的2018年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 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流动性比率和成本收入比的计算基于报送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报表口径

[3] 资本充足率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即新资本协议的规定计算

财务情况说明

1. 财务状况

截至2018年末, 本行资产总额为人民币607.61亿元, 较去年减少了21.82%, 主要来自于债券投资的减少。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为人民币236.31亿元, 吸收存款总额为人民币267.58亿元, 较上年末相比略有下降。

截至2018年末, 本行流动性良好, 资本充裕。流动性比率为85.85%, 资本充足率为20.39%, 一级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19.62%。

截至2018年末, 本行不良贷款率为2.40%(2017年12月31日: 1.11%)。本行贷款损失准备充足, 贷款拨备率和拨备覆盖率分别为3.6%和150%, 均高于监管要求。

财务摘要及情况说明

2. 经营成果

2018年度本行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4.01亿元，净利润人民币2.60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7.60%和136.03%。

2018年度资产利润率为0.46%(2017年: 0.17%)，资本利润率为4.27%(2017年: 1.51%)。

3. 法定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的计提

本行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截至2018年末，法定盈余公积累计人民币1.73亿元。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本行已满足1.5%的一般风险准备金监管要求，在2018年末增加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2018年回顾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以“聚力共赢，砥砺前行”的状态，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发挥自身优势，与客户紧密合作，并协同联营企业共同发展，在2018年收获可观成绩。与此同时，我们继续秉承“饮水思源，回馈社会”的理念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1.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在“2017年界面中国臻善年会”中荣获“2017臻善企业奖”



2018年1月，在由知名媒体“界面”举办的“2017年界面中国臻善年会”上，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因坚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连续多年举办“小小辩论赛”活动，为上海外来务工子弟搭建一个表达自我，展现自信的平台；同时，在关爱老人，关心社区，积极践行环保项目方面均有杰出表现，因而荣获“2017臻善企业奖”，并成为唯一一家获得臻善企业奖的外资银行。

2. 华侨银行与上海银行签订“一带一路”跨境业务战略合作协议



2018年4月2日，在由上海银行主办、华侨银行和桑坦德银行共同协办的“一带一路跨境合作研讨会”上，华侨银行与上海银行签订“一带一路”跨境业务战略合作协议。

此次研讨会共吸引了100多家上海银行的企业客户共襄盛举，彼此分享“一带一路”倡议下他们在东南亚及其他境外地区的发展机遇。

3. 回访成都绵竹市清道学校并捐赠《运动年画》



2018年4月26日，在“5.12”汶川大地震即将十周年之际，作为援建方之一，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应成都绵竹市清道学校之邀来到学校回访并参加了《运动年画》的捐赠仪式。

2017年，为支持清道学校打造年画特色，我行资助清道学校启动了面向全校师生的运动年画创编征集活动。捐赠仪式上，成都分行的代表将《运动年画》图册赠送给了孩子们，并表示将力所能及地为他们的学习和成长提供持续支持。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2018年回顾

4. 华侨银行加速布局粤港澳大湾区业务



2018年6月，华侨银行首席执行官钱乃骥先生在香港举办的“华侨银行粤港澳大湾区战略”新闻发布会现场表示，将扩大在大湾区的投入与布局，实现大湾区市场与新加坡、东南亚市场的紧密联结，在中国香港和新加坡打造双边离岸财富管理中心，同时捕捉大湾区与其它地区间贸易、资本及财富流动中涌现出的商机，进一步强化大中华区核心业务，在2023年前将大湾区税前利润从人民币24亿元提升至人民币50亿元。

5. 用阅读点亮进城务工人员孩子的图书室



2018年6月12日，华侨永亨银行(中国)上海分行及总行零售银行部的19名员工志愿者与“苗苗阅读”公益组织联手，前往上海进城务工人员子弟小学——华虹小学，开展企业社会责任活动。

活动当天，志愿者们一对一和孩子们进行面谈，完成了该校一年级141名学生的阅读能力测评，并捐赠了80套共计312册适合低年级学生阅读的图书，有效提升了学校图书室中低年级读物的数量和质量。

6. 为残疾儿童送去温暖和爱心



2018年6月30日上午，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合规部的14位员工志愿者带着儿童营养品，前往上海市虹口惠馨儿童康健院，为那里的孩子送去温暖和爱心。

当天午餐时间，志愿者和保育员们一起给食道狭窄的残疾孩子喂饭，同时尝试和孩子们沟通。活动后，合规部的志愿者们还积极资助衣物，表示将继续帮助这些孩子们。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2018年回顾

7. 环岛清洁，携手创造绿色地球



2018年7月7日，华侨永亨银行(中国)珠海分行的7位员工志愿者前往野狸岛进行环岛清洁活动。在一个多小时的清洁过程中，志愿者们沿着绿道，清理了石堆中的塑料饮料瓶、食品包装袋、一次性泡沫盒等海洋垃圾。同时，他们还带着自己的孩子一同参与，沿路捡起很多烟头、饮料瓶等。在整个过程中，同事们看到了乱扔垃圾对环境造成的破坏，纷纷表示将积极向身边的亲戚朋友宣传环保理念。

8. “欢乐英语”系列企业社会责任活动圆满举办



2018年7月11日至8月1日，华侨永亨银行(中国)的11位员工志愿者在上海杨教院实验小学开展了“欢乐英语”系列企业社会责任活动。

志愿者们在课前充分了解孩子们的英语基础，并自行准备适用的教材。通过“寓教于乐”的方式，让孩子们更轻松地学习和掌握知识。通过四次的学习，孩子们更愿意“开口”表达自己，变得更有自信。

9. 华侨银行大楼正式启用，厦门分行回迁原址



华侨银行大楼启用仪式暨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厦门分行回迁庆典于2018年8月18日顺利举行。新方代表新加坡驻华大使罗家良先生、新加坡驻厦门总领事池兆森先生，中方代表厦门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强先生和福建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副巡视员罗冠升先生受邀出席此次活动。来自新加坡及厦门政府代表，以及部分客户和媒体代表等近百位来宾共同见证了厦门分行阔别多年重新回迁原址的重要时刻。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2018年回顾

10. “照亮孩子们的阅读之光”企业社会责任活动成功举办



为改善上海外来务工子弟学校-上海宝山区民办益钢小学的阅读体验和阅读质量,华侨永亨银行(中国)资金部在8-9月开展了“照亮孩子们的阅读之光”企业社会责任活动。

暑假期间,资金部的20位员工志愿者利用周末时间,分两批来到学校进行图书整理、归类以及图书信息录入等工作,将学校图书馆变得“焕然一新”。2018年9月19日,华侨永亨银行(中国)资金部总经理张方田先生代表我行向益钢小学捐赠图书359册,其中109册图书来自同事们的爱心捐赠,另外250册图书由资金部捐赠。

11. 分享爱,传递爱,中新跨境企业社会责任活动圆满举办



2018年10月12日至10月13日,来自华侨银行集团和华侨永亨银行(中国)的52位员工志愿者首次携手为上海地区的200多位孩子提供帮助和支持。

两天的活动中,志愿者们前往上海青聪泉儿童智能训练中心,制作教具、打扫教室并与孩子们互动。在华虹小学,通过开设理财英语课来提高孩子们的理财知识,通过一起做环保云朵灯来培养孩子们的环保意识和提高他们的动手能力。此外,志愿者们还陪同上海浦东新区宣桥镇儿童寄养服务站的孩子们前往上海动物园,学习动物知识,帮助他们开拓视野。

12. 清洁海滩,共建绿色家园



2018年10月13日,华侨永亨银行(中国)青岛分行的17位员工志愿者在青岛会场社区海边,开展海滩垃圾清扫企业社会责任活动。

在清洁海滩垃圾的2个半小时中,志愿者们力所能及地清除他们看到的每一处垃圾,希望通过自己的付出号召更多的人来保护海滩环境,从而共同创造一个干净整洁的海滩。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2018年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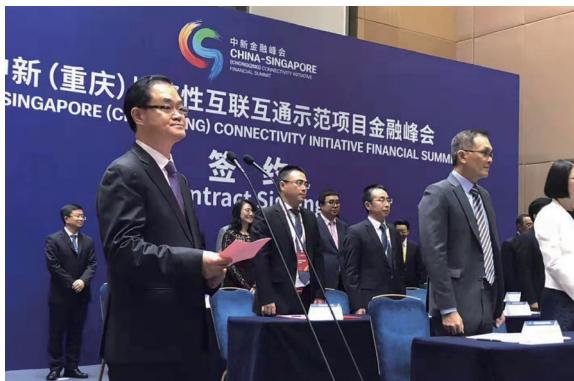
13.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在第九届“金鼎奖”评选活动中荣获年度优秀企业公民奖



2018年10月30日，在由《每日经济新闻》主办的“2018中国金融发展论坛暨第九届金鼎奖”年度评选中，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凭借在企业社会责任方面的积极践行和持续奉献，荣膺“年度优秀企业公民奖”。

秉承“饮水思源，回馈社会”的理念，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在关注业务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包括携手上海宋庆龄基金会连续多年举办面向上海外来务工子女的“小小辩论赛”，以及协同各家分支行在全国各地开展以关爱儿童教育和环保为主题的多项公益活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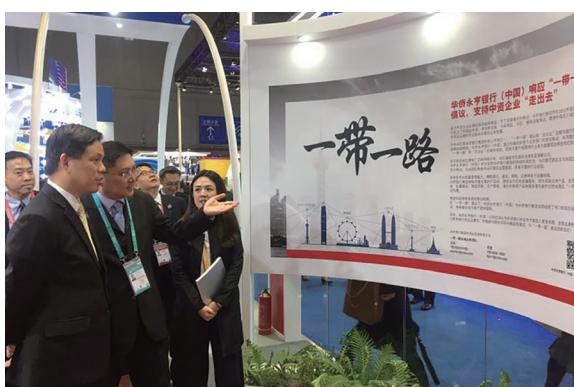
14. 华侨银行与小米及瀚华金控首度携手合作



2018年11月2日，华侨银行与国内知名的创新型科技企业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中国领先的普惠金融集团瀚华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携手合作，在中国推广综合性金融服务模式。

三方合作备忘录签署仪式在首届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金融国际峰会期间举行。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康慧珍女士、小米金融战略副总裁曹子玮先生以及瀚华金控副董事长王大勇先生等出席了签署仪式。

15. 华侨银行亮相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



2018年11月，华侨银行携多元化业务服务方案，以及在金融科技方面的丰富创新成果，亮相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新加坡馆的服务贸易展区，呈现出华侨银行在产品服务和科技创新方面的稳健实力，以及在跨境联动，帮助企业“走出去、走进来”方面的显著优势。展区分为“银行业务板块”、“一带一路板块”以及“金融科技板块”，现场参观者络绎不绝，对华侨银行的产品和服务表现出浓厚的兴趣。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2018年回顾

16. 播洒绿色之种，让环保理念深入童心



2018年11月20日，华侨永亨银行(中国)人力资源部的23位员工志愿者前往浦东新区实验小学，以“播洒绿色之种，让环保理念深入童心”为主题开展企业社会责任活动。

活动当天，志愿者们先是为孩子们耐心讲解了环保纽扣花的制作要领以及相关的环保小知识，接下来通过“一对一”结对的方式与孩子们齐心协力一同制作了环保纽扣花。孩子们在志愿者们的带领下发挥创意，做出了各具风格和特色的作品。

17.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成功首发20亿人民币金融债券



2018年12月5日，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宣布，已成功发行总规模20亿人民币的“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2018年金融债券”，这是华侨永亨银行(中国)首次在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多元化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从而促进银行业务的稳健发展。

此次发行的债券经由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为3年期固定利率品种，票面利率为4.06%，获得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AAA评级。

18. 建立“中新友谊”之桥



2018年12月12日，在华侨永亨银行(中国)的安排下，来自新加坡华侨中学的师生代表与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志愿者一行共47人共同前往上海市宣桥学校开展企业社会责任活动。

现场活动中，两所学校的学生开展了“英语文化交流”、“拼图游戏”等活动，并进行了深入的学习和互动交流。两校师生还一起学做传统汤圆，感受中国传统文化。短短一个下午的时间，两校师生收获了“特别”的体验，建起了中新两国之间友谊的桥梁。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2018年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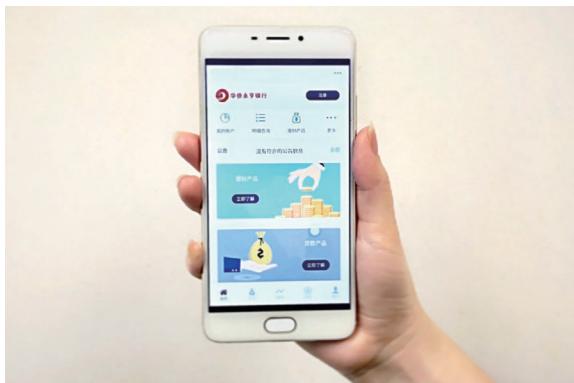
19. “小声音·大梦想——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小小辩论赛2018”成功举办



“小声音·大梦想——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小小辩论赛2018”决赛于2018年12月14日成功举办。2018年是华侨永亨银行(中国)联合上海宋庆龄基金会举办“小小辩论赛”的第八年。八年中，共有来自40多所上海海外来务工子弟小学的近100支小小辩论队参与了活动，600多位孩子从中受益。

经过辩论赛和演讲赛的激烈角逐，华虹小学、坦直小学和杨教院实验小学的小选手们脱颖而出获得比赛前三名。同时，来自华虹小学的张翔云摘得“最佳表现奖”。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康慧珍女士和新加坡驻上海总领事馆副总领事刘俐伶女士亲临现场担任评委，并为小选手们加油助威。

20.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微信银行正式上线



2018年12月18日，华侨永亨银行(中国)微信银行正式上线。此次推出的微信银行是集业务查询、业务办理和信息交互为一体的综合移动金融服务平台，不仅可供客户查询账户余额与交易明细等账务情况，更支持在线购买理财产品、办理定期存款和申请贷款等相关业务，同时还提供银行网点、利率、相关业务公告及产品推广的综合信息服务，全面帮助客户洞悉和掌握财富先机。

公司信息

(一) 法定中文名称: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 OCBC Wing Hang Bank(China) Limited

(二) 法定代表人: 钱乃骥(Tsien Samuel Nag)

(三) 经营范围:

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对各类客户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办理国内外结算;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代理保险;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四)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1155号华侨银行大厦

B101, B103, B106, B108-109, 103-104, 106-108, 202-204, 206-208, 301-308,
401-408, 501-508单元

邮政编码: 200135

联系电话: (86 21) 5820 0200

全国统一服务(投诉)热线: 40089 40089

传真: (86 21) 6876 6793

网址: www.ocbc.com.cn

(五) 其他相关信息:

公司成立日期: 2007年7月17日

登记机关: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X07204516J

注册资本: 人民币546700万元

股东(发起人): 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审计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银行监管部门的要求，确保本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持续发展。在保护股东、存款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的同时，为社会创造价值，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成为社会公众信赖的银行。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及其辖下各专门委员会、监事、高级管理层按照法律法规、《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履行各自的职责。

(一) 年度内股东决议情况

2018年度，本行唯一股东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以书面决议的方式于2018年3月及2018年12月批准了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

(二) 董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2018年3月，冯钰声先生辞去本行董事职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董事会共有7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均由股东委派，并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核准，董事会的人数和构成均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本行股东未提名新的董事。现任董事会成员名单及其职务如下：

1. 董事会构成

姓名	性别	职务
钱乃骥	男	董事长
康慧珍	女	执行董事 / 首席执行官
蓝宇鸣	男	非执行董事
林强忠	男	非执行董事
陈雪峰	男	独立董事
谢孝衍	男	独立董事
刘汉铨	男	独立董事

2. 董事会工作情况

2018年度，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4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出席人数、议事程序、表决程序和董事会决议的作出程序及其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董事会会议记录由秘书处以书面形式记录，经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会议记录真实、完整。

3. 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辖下设有5个专门委员会，即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风险委员会、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各委员会均受董事会领导，对董事会负责。

(1)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由3名成员构成，其中，主席一职由独立董事担任，成员分别为：刘汉铨先生(主席)、林强忠先生、谢孝衍先生。

2018年，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会议记录由秘书处以书面形式记录，经出席会议的委员签署，会议记录完整、真实。

公司治理结构

(2)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构成,其中,主席一职由独立董事担任,成员分别为:谢孝衍先生(主席)、钱乃骥先生、陈雪峰先生。

2018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会议记录由秘书处以书面形式记录,经出席会议的委员签署,会议记录完整、真实。

(3) 董事会风险委员会:

董事会风险委员会由5名成员构成。其中,主席一职由非执行董事担任,成员分别为:蓝宇鸣先生(主席)、钱乃骥先生、康慧珍女士、陈雪峰先生、林强忠先生。

2018年,董事会风险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会议记录由秘书处以书面形式记录,经出席会议的委员签署,会议记录完整、真实。

(4) 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

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由5名成员构成。其中,主席一职由董事长担任,成员分别为:钱乃骥先生(主席)、康慧珍女士、蓝宇鸣先生、林强忠先生、陈雪峰先生。

2018年,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会议记录由秘书处以书面形式记录,经出席会议的委员签署,会议记录完整、真实。

(5)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18年3月16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批准成立了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3名成员构成。其中,主席一职由独立董事担任,成员分别为:陈雪峰先生(主席)、钱乃骥先生、刘汉铨先生。

2018年,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会议记录由秘书处以书面形式记录,经出席会议的委员签署,会议记录完整、真实。

(三) 监事及其工作情况

本行设监事1名,由股东委派,报告期内,本行股东未提名新的监事。本行监事为陈永明先生,监事的委任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监事受邀列席2018年4次董事会会议、4次董事会风险委员会会议、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和2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1次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会议、1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

监事对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各项提案、决议,未提出异议;监事审阅了各类会议提交的各类工作报告、内审报告、听取管理层工作汇报,审阅了本行的财务报告和经营状况;审阅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报告以及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同时密切关注了各项董事会决议的落实情况。此外监事还组织开展了2017年度董事履职评价,并对董事履职评估的结果向董事会、股东进行了分析反馈。

公司治理结构

(四)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聘请三名独立董事，分别为刘汉铨先生、谢孝衍先生和陈雪峰先生。刘汉铨先生担任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的职务，谢孝衍先生担任本行审计委员会主席的职务，陈雪峰先生担任本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的职务。

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了以下各项职能：

1. 参加董事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

各位独立董事均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对于不能出席的会议，董事们也会提前请假，事后阅读会议纪要。各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积极发表意见。例如，分析对于国家在宏观层面的区域战略部署带给我行的业务机遇，分享市场其他中资银行同业对于不良资产处置的经验，建议对我行审计部门绩效指标自我评估中部分评分给与调整等等。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对于独立董事的意见和建议均给予充分的尊重，管理层也能积极予以落实。

2. 召集主持委员会会议

独立董事姓名	召集主持会议次数		
	审计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陈雪峰			1
谢孝衍	4		
刘汉铨		2	

各独立董事在2018年的任期内召集并主持了各次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审慎的态度审议各项议题并发表意见。在财务运作、关联交易、重大风险管理、内部审计、外部审计等事宜方面提出了独立、公正、有益的建议，为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切实履行决策和监督职能发挥了积极作用。

3. 了解本行经营管理情况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和董事会下属的各委员会的会议上独立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在休闲期间，独立董事经常通过会谈、电话、电邮等渠道与高级管理人员接触，听取管理层的汇报，以了解内控、财务系统运作、风险控制、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等情况。

4. 保持与外部审计有效沟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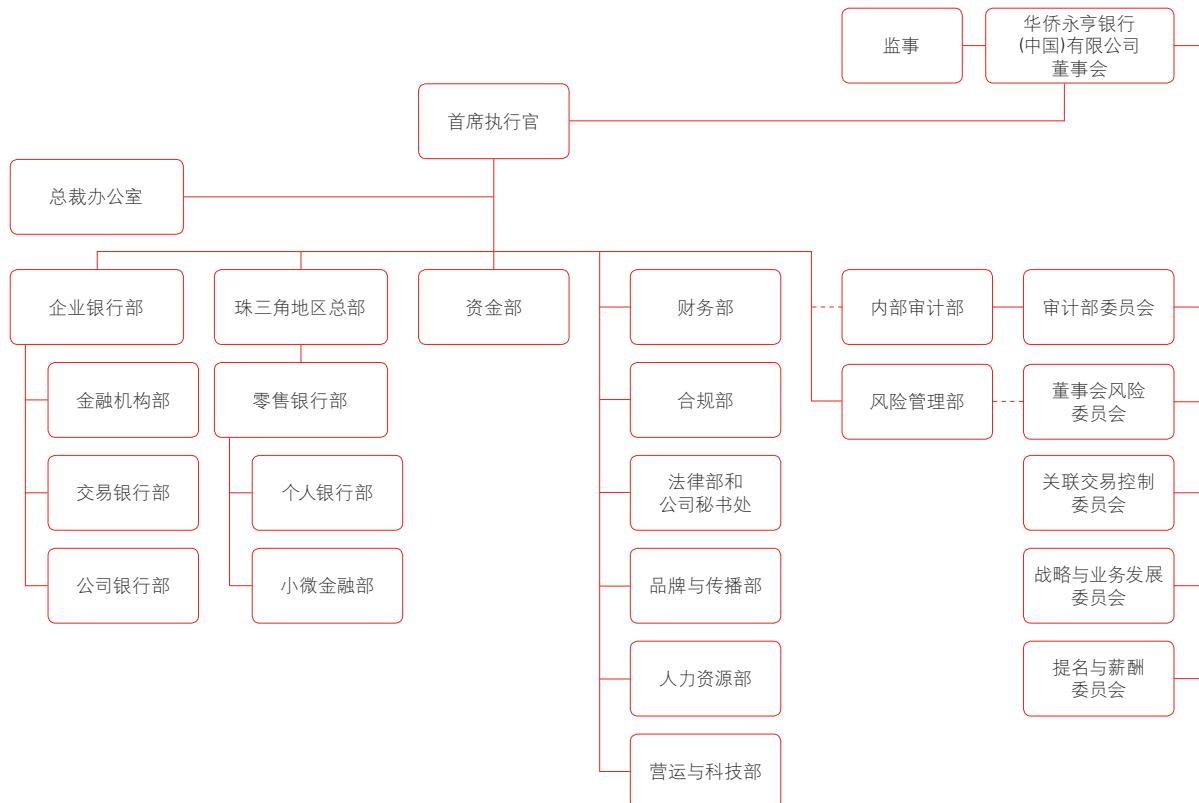
我行有两名独立董事加入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外部审计师保持有效沟通，听取外部审计师关于年度审计的安排，了解外部审计师就本行业绩、财务状况和内控管理等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并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5. 加强关联交易控制

我行有两名独立董事加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独立董事审阅了关联交易定义与监管要求的更新，听取本行关联交易年度专题报告，以及内审部门汇报的关联交易审计结果和审计发现；审阅本行月度关联交易报告，以及重大关联交易报告等。

公司治理结构

(五) 组织结构



(六) 高级管理层人员构成基本情况

截至2018年年底，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职务	姓名	性别
首席执行官	康慧珍	女
副行长 / 珠三角地区总部总经理	王 克	男
副行长 / 企业银行部总经理	郭进平	男
首席信息官 / 营运与科技部总经理	王 科	男
首席风险控制官	洪湧翔	男
首席财务官	叶佳芸	女
合规负责人	李 峰	女
内审负责人	程 序	男
董事会秘书 / 法律部和公司秘书处总经理	罗运宝	男
资金部总经理	张方田	男
总裁办公室总经理	龚 静	女
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刘淑仪	女
品牌与传播部总经理	包歆彦	女

公司治理结构

(七)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本行建立了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定期报告的制度。高级管理层通过在董事会上报告和日常书面报告的方式，及时地向董事会报告财务状况、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内部审计及人事等状况和重大事项，董事会也及时针对报告进行讨论、质询、建议，一些涉及上述事项的重大政策、指引及报告在公布前还须得到董事会的批准。

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风险委员会，依据董事会设定并批准的风险管理策略，对全行进行全面风险管理，负责监督信贷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董事会风险委员会负责保障银行建立并实施充分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负责审批整体经营战略和重大政策，并定期检查、评价执行情况。监督高级管理层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批准合规法规政策并监督其落实，批准由高级管理层提交的合规风险管理报告，评估银行对合规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并提供及时有效的解决办法，对银行的合规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审批各类风险管理政策与框架，确保风险管理政策和框架能充分识别、测量、监控和控制各类风险。

2018年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审批的重要制度包括：反贿赂和腐败政策，绿色融资架构与政策，数据管理和治理框架，数据管理和治理政策，新产品审批流程政策，反洗钱和反恐融资制度，目标市场与可接纳风险标准，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框架，信息风险政策，网络风险及防御政策，欺诈风险管理政策，案件防控工作计划等。

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通过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进行。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首席执行官履行识别、衡量以及监控信贷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信息安全风险以及合规风险。其主要职责包括：

- 审核风险管理体系的充分有效性、监控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信息安全风险以及合规风险等；
- 核准我行的风险管理理念和风险管理架构，并经由首席执行官推荐以得到董事会的正式批准；
- 根据《集团政策框架、审批和标准政策》和《中国政策架构、审批及标准》推荐/核准/批准不同级别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手册；
- 确保风险管理符合业务战略和规划；
- 向董事会风险委员会提出并阐明各业务部门和支持部门的任何重大问题和措施，以寻求解决方案；
- 审核、批准与既定风险政策和标准偏离的豁免申请或风险决策。

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辅助中国董事会风险委员会及中国首席执行官管理全行资产负债、银行帐簿利率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敞口。在遵循集团制定的政策方针及本地监管要求的基础上，监督相关决策的执行并确保政策与实际操作合理有效，促进中国业务发展战略。其主要职责包括：

- 审阅全行资产负债、流动性与市场风险报告，制定符合我行风险偏好的发展策略；
- 批准并定期审阅全行资产负债管理(包括银行帐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标准，就全行风险限额、预警指标等进行提议并审批；
- 审阅并管理全行市场风险敞口及流动性与利率风险敞口；
- 审阅压力测试分析结果并批准压力情景相关管理提案；管理及监控应急计划的执行进程；
- 确保积极落实资本管理、流动性及市场风险管理要求；
- 确保健全的信息管理系统、流程以及业务和辅助部门的专业人员从而对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情况进行有效管理。

公司治理结构

(八) 员工薪酬

本行薪酬政策设立的目的旨在吸引、激励、回馈和保留优秀的员工，同时也致力于确保本行薪酬体系符合监管要求并有助于促进有效的风险管理。本行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本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

员工的整体薪酬包括固定薪酬、可变薪酬、福利性收入等项下的货币和非现金的各种权益性支出。

固定薪酬即基本薪酬，由员工所在职位的市场价值、个人的工作经验、在银行的劳动投入以及所承担的经营责任及风险、内部员工的工资水平等因素综合决定。

可变薪酬主要包括销售奖金以及绩效奖金。员工的销售奖金主要根据财务指标、合规风险指标和服务指标等通过量化考评进行严格管理及综合考评，并采取与风险暴露期结合的递延支付和扣回制度。员工的绩效奖金主要根据银行的财务表现、重大风险、审计和合规表现、员工个人关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等采用平衡计分卡原则来综合确定。在考量员工整体绩效表现时，员工在风险控制、合规、审计等非财务指标方面的表现评分占整体绩效的主要组成部分。为确保风险控制、财务、合规与内审管理工作的独立性，本行从事风险控制、财务、合规与内审管理工作员工的个人绩效与其所监督的业务条线绩效没有直接挂钩。

福利性收入包括本行为员工支付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纳入专户进行管理。

对于高级管理层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在考核其经营业绩时，风险和控制指标被纳入考虑范围以确定其薪酬。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其绩效薪酬的50%采取递延的形式发放，其中40%以递延股票的形式，10%以现金的形式递延发放。除主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高级管理层以及其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其绩效薪酬的40% 通过递延股票的形式递延发放。递延薪酬的延期支付时间为三年，在延期支付时段中基本遵循等分原则，未发生前重后轻的情况。本行已就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部分制定了相应的延期追索、扣回规定。如遇特定情形，本行有权将相应期限内已发放的绩效薪酬全部追回，并止付所有未支付的部分。2018年度，本行未发生员工绩效薪酬的止付、延期追索和因故扣回的情况。

2018年度本行支付的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128,979元，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人民币37,483,013元，除本行高级管理层以外的其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的薪酬总额为人民币32,403,696元。2018年，无高级管理层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获得离职金。

2018年度本行未发生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全体员工的基本薪资占薪酬总额的63%，由于外资银行和国有银行在薪酬实践上存在差异，这一比例与监管机构在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中的要求存在一定差距。高级管理层的绩效薪酬皆低于其全年基本薪酬的三倍。

我行2018年支付给员工的年度薪酬总额综合考虑当年人员总量、结构以及我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风险控制指标完成情况等多种因素。薪酬激励与银行竞争能力以及持续能力建设相兼顾。

2018年，我行在董事会批准的年度经营计划基础上制订各分支机构的绩效考核指标。绩效考核指标包括合规经营类

公司治理结构

指标、风险管理类指标、经营效益类指标、发展转型类指标、社会责任类指标在内的五大类指标。年度薪酬方案采用平衡计分卡的方法，综合考虑我行年度经营成果、有无重大风险事件等综合确定，并经我行董事长审批。

经济指标方面，我行2018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4.0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7.60%。营业支出达人民币10.61亿元，较去年增长35.36%。营业收入与年初设定目标相比有显著增加，而营业支出则低于年初设定目标。营业利润为人民币3.3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05.72%，远超出年初设定目标。

风险指标方面，2018年，我行各项风险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基本完成内部考核要求。

流动性指标方面，我行流动性管理组织结构及职能设定明确，已经建立了有针对性的流动性及融资管理的策略和方法、并且设立了流动性头寸定期报告制度、流动性应急预案演练以及流动性风险管理应急计划审核等。2018年末我行的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达到了127.12%，各项流动性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及内部管理限额。

资产质量方面，截至2018年末不良贷款余额为人民币5.86亿元，不良贷款比率为2.40%。对于存量的不良贷款，我行正通过各种途径，包括与债务人积极协商还款方案，寻求法律诉讼途径等方式加快处置不良贷款。基于我行持续积极处置不良贷款，2018年共处置了约人民币1.69亿元。在优化贷款质量方面，我行持续完善预警机制，定时监控现有客户的还款情况，一旦发现客户的还款情况不理想，或经营、财务状况出现恶化趋势，及时采取补救措施，严格防范不良贷款的产生。加强不良贷款的催收力度，针对不同客户采取不同的催收策略，鼓励及积极配合客户通过自行处置抵押物的方式归还贷款，同时加强与外部律师、法院沟通协作，缩短诉讼案件的回收期。贷款各项准备提取依然充足，2018年末拨备覆盖率为150%，贷款拨备率为3.6%，满足相关监管要求，风险抵补能力较强。

资本充足率方面，截至2018年末，我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及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19.62%，资本充足率为20.39%，均达到监管最低要求和内部管理指标。

其他监管指标如杠杆率等，我行均达到监管要求。

社会责任指标方面，2018年全年，我行共举办24场企业社会责任项目践行活动，共有近340位员工参与，总计贡献1,565多小时用于服务我们关注的人群和社团，超出既定工作目标。

(九) 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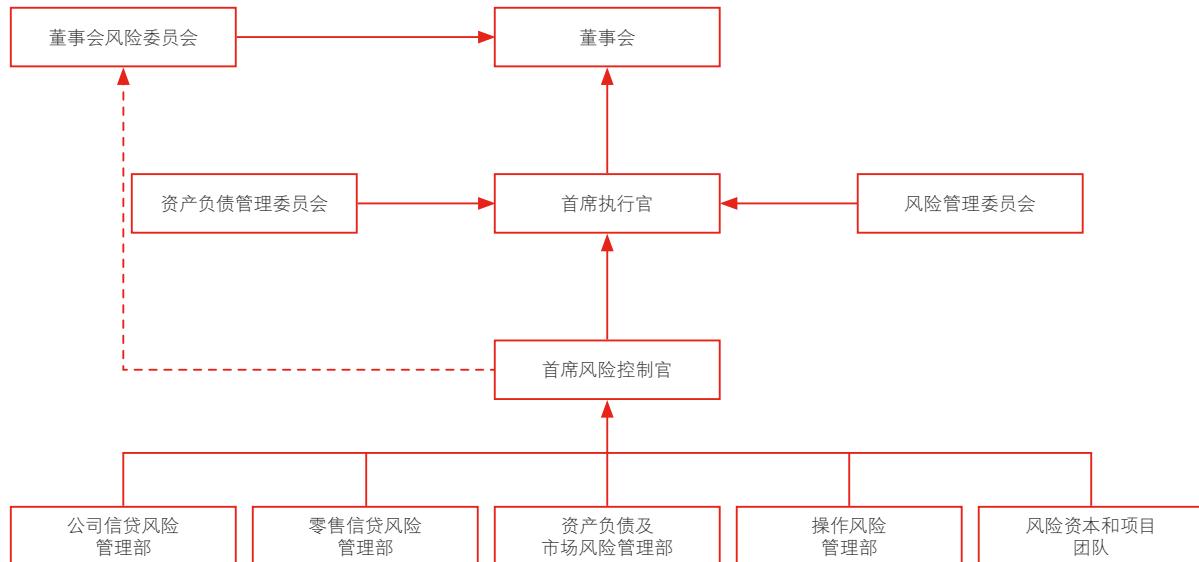
本行设立了独立的内部审计监督机构—内部审计部。内部审计部制定了基于风险的、系统的和严谨的方法，对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治理结构的有效性及充分性进行评价，以提供独立的和客观的评估，帮助银行实现战略目标。

经本行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查，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风险管理

(一)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图

我行构建了体系完备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我行在董事会的全面监控下，对各类重大风险实行分类管理并分别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具体操作流程，不同风险部门之间通过相互协调，实现对风险的全面控制。具体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如下：



(二) 信用风险管理

1. 信用风险管理日常管理职责划分

信用风险管理日常的管理主要由风险管理部下设的公司信贷风险管理部(包含同业业务)、零售信贷风险管理部以及营运部下设的公司信贷管理营运部负责管理。

- (1) 首席风险控制官：首席风险控制官负责管理及审查我行信用风险管理实践的有效性,汇报给董事会风险委员会和首席执行官，并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首席风险控制官管理风险管理部门，同时确保具备称职的风险管理团队管理我行的信用风险活动。
- (2) 公司信贷风险管理部：负责与业务部门共同制定目标市场和可接纳风险标准，为业务部门的目标和目标设定程序提供信贷风险管理参考以确保与本行信贷策略的统一性。其职能也包括与客户关系经理合作管理贷款组合的构成和质量，确保新交易和信贷续约符合我行的可接纳风险标准、风险政策流程以及监管要求，及制定及更新信贷政策。同业业务部分主要负责统一管理同业授信额度，并落实监管相关要求。

零售信贷风险管理部：负责个人贷款信贷审批和小微企业贷款审批复核。制定零售信贷审批政策，确保信贷审核及操作流程符合国家各相关法规和政策规定；确保符合银行信贷规章制度及授权权限；确保贷款审批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对贷款进行组合分析及预警；协调前中后台实施积极的贷后管理；负责不良贷款处置，对逾期贷款进行催收，降低银行信贷损失。

风险管理

(3) 公司信贷管理营运部：负责包括出具或复核银行信贷函，审查核对银行要求公司客户提供的签署文件及其它文件，在提款或展期前予以公司客户授信额度及担保审核，并按银行以及合规要求进行授信额度控管，处理贷款的发放、还款和展期。

2. 信用风险管理与控制

我行制定了完备的信贷管理制度。信贷管理制度涵盖信贷审批、信贷日常及预警监控、贷后走访及年审、非正常信贷的管理、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政策以及贷款核销和重组制度等方面。

我行依照信贷政策和信贷程序审批贷款。所有公司授信业务必须经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有足够审批权限的人员共同批准。这样一个互相制衡又相对独立的审批体系也能保证更好的客观性和共同责任。授信发放部门需要在查阅授信是否经过双线的审批才可以在系统中建立额度。零售信贷业务的信贷审批根据审慎性原则,建立了完善的授权管理制度、规范的审批操作流程和明确的贷款审批权限,实行审贷分离和授权审批,确保贷款审批人员按照授权独立审批贷款。对各授信品种设定了相应的总风险额度,并建立了预警线,根据实际业务情况重新审核限额比例,调整业务发展。

我行根据信贷政策和流程规定,对信贷风险的计量监测管理贯穿于贷前、贷中和贷后的各个环节,通过多个信贷管理系统、信贷风险评级系统、压力测试和统计报告制度等工具和手段,确保各类信贷风险能够得到及时、准确、全面的计量和监控。

我行根据银保监会关于印发《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07] 54号)衡量及管理信贷资产质量。根据通知要求将贷款按风险程度划分为不同等级：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级(以下简称“五级分类”)。除以五级分类方法界定贷款账户情况外,我行对企业客户还采用了内部信用评级制度。主要以客户的还款情况、经营及财务状况、内部管理、行业预期和市场地位等作为信贷质量等级评估标准,根据我行的信贷质量评级政策进行评级。

截至2018年末不良贷款余额为人民币5.86亿元,不良贷款比率为2.40%。贷款各项准备金充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风险抵补能力较强。我行积极催收处置不良贷款,优化贷款质量,2018年共处置了约人民币1.69亿元。公司不良贷款的处置方面,我行正通过各种途径,包括与债务人积极协商还款方案,寻求法律诉讼途径等加快处置不良贷款。零售不良贷款的处置方面,我行进一步加强存量贷款的风险排查和贷后管理工作,持续完善早期预警机制,定时监控现有客户的还款情况,一旦发现客户的还款情况不理想,或经营、财务状况出现恶化趋势,及时采取补救措施,严格防范不良贷款的产生。加大不良贷款的催收力度,针对不同客户采取不同的催收策略,鼓励及积极配合客户通过自行处置抵押物的方式归还贷款,同时加强与外部律师、法院的沟通协作,缩短诉讼案件的回收期。

3. 信用风险的业务活动

- 公司信贷方面,我行信贷风险管理部在2018年的信贷重点为: 1)密切关注市场动态,根据国家的产业政策、金融政策、环保政策、以及其他宏观调控政策,结合我行具体的情况,协助业务部门修订目标市场以及授信准入标准。并以此为依据,严格甄别是否为我行认可的目标授信客户。2)加强贷前、贷中和贷后管理工作,优化授信组合,在信贷申请、信贷年度审核以及信贷季度审核中密切关注单个企业状况,一旦发现客户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恶化趋势,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包括调整五级分类等级以及与业务部门共同商榷补救措施等。3)密切关注行业和区域动态,信贷风险管理部还会在月度信贷审查会议里,着重审核特定行业的信贷资产组合,对部分区域的国有企业和贷款抵押物情况进行了排查。信贷风险管理部还会每季度审核房地产压力测试等。4)积极配合监管机构对我行的现场/非现场检查工作,积极响应监管要求做好各类排查等工作。认真学习监管机构发布的法规、政策、文件、通知以及现场检查意见领会精神并贯彻到日常工作中去。

风险管理

- 零售信贷方面，我行坚持贯彻、落实监管颁布的新政策、新规定，及时更新我行相关信贷政策及章程。统一制定零售信贷政策，以满足银行的业务发展战略和风险偏好。在监管和市场发展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贷款准入条件不定期地进行调整，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严格遵守当地监管要求及适应市场变化，积极防范风险事件。同时，我行积极地开展贷后管理工作，除定期进行存量贷款的贷后检查外，还着重建立了一整套早期预警机制，加强对有早期预警信号及逾期客户的实地走访和催收。持续监控抵押房产的价值波动，通过压力测试，动态监控贷款组合的风险变化，加大对不良贷款的催收力度。从贷前、贷中到贷后，对流程和风控政策反复梳理，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不断完善信贷业务政策、操作流程、资产质量管理和催收管理。
- 在日常信贷风险把握上，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在各层面沟通更加及时有效，在进一步提高审批时效的同时，也加强了信贷风险的及时管控。继续在信贷审批环节和贷后管理环节上加大了对信贷客户的实地考察力度，及时深入了解客户经营管理和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准确把握信用风险变化。
- 我行通过不断修订完善信贷政策，积极与集团和香港母行沟通，规范并优化控制流程，保证法律法规可以落到实处，同时进一步促进信用风险管理水平的提高，并且通过加强沟通与提供充足的培训力求使合并后的银行能够贯彻落实我行信贷管理政策。同时积极响应国家支持绿色信贷的政策，并据此修订和完善相应的信贷政策、流程等。2018年我行新颁布了部分按行业细分的绿色信贷政策，包括农林业、能源行业、矿业和金属业等；根据银监会及银行业协会对联合授信的通知及要求，我行新颁布了《联合授信政策》；通过修订《放贷授权限额政策》和《集团信用管理政策》来体现《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相关法规要求。
- 在同业业务管理上，我行统一管理同业授信额度，定期对同业客户的信用状况、经营状况及外部经济环境等进行跟踪评估，并采取适当的风险管控措施。不断优化对金融机构和债券发行人客户的各项限额的管控，完善了相关风控措施和管理流程，严格执行同业业务相关法规的具体要求。2018年，根据最新发布的“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的要求，我行及时对同业大额风险暴露限额的管理流程和内部限额进行了必要修订。

4. 信用集中风险管理

信用集中风险主要源于授信对象过分集中于某个或某些国家、地区、行业或客户。

- 国别风险：风险管理部及时全面地监测各类国别风险限额使用情况，足额提取国别风险准备金，并按期向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董事会汇报相关情况。本年未发生超限额的情况。
- 行业风险：根据我行的信贷政策要求，我行在审批新贷款前，会对客户所在行业进行分析。针对行业风险，我行在深入进行行业分析的基础上确立目标市场，并根据目标市场分析，制定相关风险控制标准。我行对主要行业授信实行集中比例管理，并按季向风险管理委员会对该比例进行汇报。
- 客户风险：我行严格遵守所有监管限额管理要求，限定对单一借款人及集团客户的最高放贷额度。一直以来，我行从贷前、贷中到贷后各环节都会识别、控制和汇报单一客户和单一集团客户的授信限额。

5. 贷款重组

贷款重组是指在银行和借款人共同同意的前提下对原有的合约条款进行修改。如果贷款的重组是由于借款人面临严重财务问题，并且在不重组的情况下有关帐户将必须降级至不良贷款的状态，则该重组贷款将被分类为不良贷款。重组贷款一旦被分类为不良贷款，只有在依重组条款持续履行一段合理时期(一般为六个月)后，才会被升级。我行2018年未发生贷款重组业务。

风险管理

(三)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是我行资产负债管理职能重要的组成部分，目标是确保我行在正常经营及压力情景下具备多方面的融资渠道及充足的高质量的流动性资产以满足各项负债的清偿需求。流动性风险的管理还要确保我行新业务发展及新产品开发所产生的流动性风险符合所设定的风险偏好。

2018年市场流动性总体保持稳定。宏观上来看，美元加息、中美贸易摩擦等事件对金融市场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以及潜在的风险传递，谨慎管理全行流动性风险始终是本行的经营重点之一。适逢季末年末等流动性敏感时期，本行及时调整头寸，缩减短期限流动性缺口，提前做好资金安排，保证流动性储备充裕以应对各项债务偿付。另外，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及资产负债管理工作小组定期根据本行流动性变化及资产负债特点，有针对性地制定风险防范策略，确保日常经营符合所设定的风险偏好。

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方面，我行风险管理体系日趋成熟，框架包括政策、方针、流程执行、各项流动性监管与内部指标监控，日常现金流测算，流动性压力测试以及应急计划等。2018年，我行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管理部主要除了落实国内新的流动性指标，也参阅香港母行及新加坡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新举措并与母行商讨对本地流动性风险政策及指引进行了年度审阅和修订，进一步提高华侨永亨中国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

日常流动性管理方面，我行继续通过每日累计最大现金流流出、流动性比率以及流动性压力测试等量化指标综合评判全行流动性风险水平。累计最大现金流流出报告主要分合同模式和行为模式，考虑表内外各类产品现金流特性，根据重要币种及合并账簿分别计算累计净现金流缺口以达到有效控制短端现金流错配规模的目标。流动性比率监测方面，我行在严格落实监管流动性指标之外(如：流动性比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等)，还配有内部流动性指标(包括贷存比，存款集中度比例、同业净拆借比率、中长期融资比率、未支取授信额度比率等)，多元化地量化流动性风险水平。我行通过设定现金流错配规模限额以及流动性比率预警值对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管理。针对监管流动性指标，我行在监管限额的基础上预留缓冲，如触发内部预警，则提前采取措施修正内部超限情况，从而确保合规。随着2018年7月银保监会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正式实施，我行加强了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以及流动性匹配率的监控，已实现了每日指标汇报并追踪比率的走势。

流动性压力测试方面，我行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来管理压力情景下的风险承受能力。通过量化并统计未来现金流流入及流出从而发现我行在流动性危机情景下潜在的净现金流缺口。如出现缺口，我行一般采取增配高流动性资产或是降低短期现金流错配规模等措施确保压力环境下的可持续经营性。压力测试的情景主要分三类，包括市场危机、我行危机以及综合危机情景。2018年以来，我行每季度的压力测试结果均保持30天内的累积净现金流为正流入。

(四)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因素(利率、汇率、信用点差、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波动而使我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的管理目标是根据我行的风险偏好，将市场风险控制在我行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同时实现收益的最大化，确保我行风险可控、稳健经营。

2018年，中美贸易冲突加大了外汇市场的波动，维稳的货币政策和积极的财政政策带来里国内利率的大幅下行。在这种多变的市场环境下，我行资金部交易保持谨慎，汇率、利率敞口均控制在各类限额管理范围之内。资产负债与市场风险管理部密切关注资金部的各项风险指标，跟进市场动态，掌握头寸信息，进行有效分析。

风险管理

为实现有效的市场风险管理，自成立法人银行以来，我行根据《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并逐步优化了健全的市场风险治理结构、跨部门的合作机制及结构化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同时，为支持市场风险管理平台的有效运作，我行制定了一系列覆盖我行市场风险管理活动的框架、政策和流程，明确各部门的管理职责，反映银行的风险承受能力，确立了与风险识别、计量、监控控制和报告相关的重要内部控制流程。

2018年，我行根据自身的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结合国内外监管要求和母行及集团政策更新，对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进行优化和完善，完成对所有市场风险管理相关政策和流程的年度审阅。

为使市场风险管理措施更有针对性，我行根据不同账户的各自特点将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交易账户或银行账户。交易账户主要包括因交易目的或者是为规避交易账户其他项目风险而持有的可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交易账户中的市场风险取决于交易的工具，包括利率、汇率、信用点差、外汇波动率等。银行账户包括除交易账户外的其他金融工具。银行账户中的主要风险是利率和信用点差风险。

我行对市场风险的管理方式是设立市场风险额度，并每日严格监控。市场风险额度不仅有针对单一风险的限额，比如外汇净敞口限额，一个基点价值限额，外汇Vega、Gamma PL限额等，还有全面风险的限额，比如风险价值和止损限额。我行每年会根据市场的波动和流动性情况以及业务的发展策略对限额进行审核。

为了辅助VaR，我行定期进行压力测试及情景分析。实施压力测试及情景分析是为了便于对市场可能出现的极端情况所导致的潜在损失进行更好的量化和评估，找到造成损失的主要风险要素，确保这些要素得到有效监控和管理，从而作出准确的决策。对于压力测试的情景假设和市场价格冲击假设，我行定期审核及调整，确保它与银行的风险状况和当前的市场条件密切相关。我行的压力测试情景包括历史情景假设和预期性情景假设。此外，为了确保VaR模型的准确性，我行定期对VaR模型进行回溯测试，将每日的损益理论值与模型的统计假设相比较，以检测模型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我行在市场风险监控和报告方面实行以下架构：

- 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管理部每日对各类市场风险敞口、损益、VaR等市场风险指标进行监测和报告，供资金业务部参考，用来管理市场风险敞口以确保符合我行市场风险偏好。
- 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管理部每月向我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呈交各类市场风险限额监控结果、VaR回溯测试结果和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并提供具体变化的分析以供其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决策。
- 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管理部每季度向我行董事会风险委员会报告主要市场风险敞口，以供其了解我行市场风险业务，从而提供战略指导。

(五) 操作风险管理

1. 操作风险管理的方式

我行建立了操作风险架构和健全的政策制度，提供了全面的操作风险管理方法，确保操作风险的识别、评估、处置、监控和报告是以结构化、系统化和统一的方式开展，并为各部门制定风险管控措施提供了基准指南。这个框架有效运行的基础在于我行拥有一个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这个内控体系能够使员工清楚地理解开展其职责所担当的角色，保护员工履行其控制职责。

风险管理

基于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在风险管理的各个阶段，我行操作风险管理部制定和部署了相关的风险管控措施，包括了自我评估程序、操作风险事件报告机制、关键风险指标体系，业务连续性管理以及专项检查机制等等。对于特定的风险领域，我行操作风险管理部也制定了相关的风险管控措施，包括了欺诈风险管理、业务连续性及危机管理、声誉风险管理、外包风险管理、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管理、物理安全管理以及新产品审核机制等等。

通过上述的管控措施，我行各部能够有效的落实各类风险管控措施并及时反馈风险状态。操作风险管理部能够收集和汇总我行各部的操作风险管理情况，定期向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以及董事会风险委员会报告。

此外，我行意识到良好的内控和风险文化建设已成为内控体系有效性不可缺乏的重要环节。我行通过调动每位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在全行范围树立全员内控和风险防范的意识，持续不断地对全体员工进行内部控制培训和风险意识教育，确保全体员工都具有较强的内控理念、风险意识，并遵守行为规范，达到业务发展目标。

通过实施各类风险管理措施，2018年度我行操作风险水平总体相对稳定，各类操作风险监测指标总体平稳。我行关键操作风险指标体系将继续依据内外部环境的发展而适时调整，以满足董事会和管理层对于操作风险管理的预期，与我行风险偏好相适应。

2. 声誉风险管理

在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的大背景下，声誉风险已经成为我行在经营过程中必须要持续关注的重点风险领域之一。导致该风险发生的诱因复杂，任何操作风险事件或者其他的风险事件都可能诱发声誉风险事件。我行声誉风险管理包含在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内，以业务部门为基础，与品牌与传播部、合规部、人力资源部、操作风险管理部实行联动，对发生任何有关我行声誉状态的事件及时应对并向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及时上报。

我行将影响银行声誉的重大事件纳入了危机管理机制，对事件实行分级处理，对于各级别的事件，制定不同的应对及处置流程，并将依据事件的发展而动态调整应对方案，以确保及时响应和有效遏制。

我行已经建立的操作风险监测指标中包含了声誉风险的监测指标，密切关注我行声誉风险情况及其发展趋势。2018年度我行各声誉风险指标状态均显示良好，未发生突破监控阀值的情况，说明我行在管理声誉风险方面总体有效，风险可控。

3. 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管理

为了应对信息泄露风险及日益突出的网络安全威胁，我行科技风险工作小组及外包管理控制小组持续加强数据泄露保护控制的监督职能，强化了网络风险的监督职能，通过持续优化独立的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的监控指标，全面了解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状态和控制措施运行情况。

同时，我行也注重内部控制和安全意识的培养，配合技术防控手段，提升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管理的整体水平。

2018年全年，我行无重大信息科技和信息安全事故发生，也无重大信息科技监管违规事件发生。

重要事项

- (一)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未发生任何变动情况,本行唯一股东为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 (二) 报告期内,本行于2018年11月15日收悉《上海银保监局筹备组关于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批准我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67亿元,该资金由我行扣除所得税后的未分配利润划拨。增资后,我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亿元增加至人民币54.67亿元。
- (三)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机关重大处罚的情况发生。
- (四)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未出质本行股权。

- 30 审计报告
- 32 资产负债表
- 34 利润表
- 35 现金流量表
- 3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38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沪审字第1900717号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32页至第91页的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沪审字第1900717号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莹

李莹



钱晓英

钱晓英



2019年3月22日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8年	2017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5,097,036,675	7,120,230,872
存放同业款项	7	498,362,036	381,353,271
拆出资金	8	6,529,692,235	8,006,507,091
衍生金融资产	9	2,682,365,360	2,269,120,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	99,002,302	3,695,600,000
应收利息		不适用	289,108,6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	23,631,385,991	25,207,592,668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1)	1,237,890,811	3,065,836,450
- 其他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2(2)	20,174,453,027	不适用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6,829,580,050
固定资产	13	322,855,526	355,180,343
无形资产	14	99,979,551	101,650,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206,019,168	323,727,262
其他资产	16	181,500,421	77,828,107
资产合计		60,760,543,103	77,723,315,8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181,226,133	2,125,561,677
拆入资金	18	19,412,319,151	33,328,522,157
衍生金融负债	9	2,659,757,541	2,951,244,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9	285,198,225	1,451,000,000
吸收存款	20	26,757,531,897	29,722,610,376
应付职工薪酬	21	105,542,420	87,101,082
应交税费	22	30,135,853	166,736,028
预计负债	23	108,494,912	-
应付债券	24	2,545,245,420	-
应付利息		不适用	334,949,044
其他负债	25	1,016,999,221	244,390,485
负债合计		53,102,450,773	70,412,115,697

刊载于第38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8年	2017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	5,467,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27	604,907,193	611,303,563
其他综合收益	28	111,059,262	(79,846,293)
盈余公积	29	172,556,090	146,527,575
一般风险准备	30	966,890,155	966,890,155
未分配利润		335,679,630	666,325,1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8,092,330	7,311,200,1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760,543,103	77,723,315,807

此财务报表已获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批准。

康慧珍
首席执行官

叶佳芸
首席财务官



2019年3月22日

刊载于第38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8年	2017年
一、 营业总收入		1,400,875,199	949,118,839
利息净收入	32	1,089,344,307	1,039,028,698
利息收入		2,533,066,911	2,310,175,683
利息支出		(1,443,722,604)	(1,271,146,98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	91,705,466	58,619,61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8,693,764	78,613,38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988,298)	(19,993,767)
投资收益 / (损失)	34	208,240,186	(93,266,6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35	31,728,549	(827,103,998)
汇兑(损失) / 收益	36	(35,839,546)	752,227,886
其他业务收入		4,355,265	6,949,995
其他收益	37	11,337,446	12,518,287
资产处置收益		3,526	145,009
二、 营业总支出		(1,061,379,088)	(784,089,945)
税金及附加		(12,713,029)	(8,635,476)
业务及管理费	38	(810,640,396)	(836,544,546)
信用减值损失	39	(238,025,663)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不适用	61,090,077
三、 营业利润		339,496,111	165,028,894
加: 营业外收入		77,794	1,721,459
减: 营业外支出		(2,772,229)	(22,024,760)
四、 利润总额		336,801,676	144,725,593
减: 所得税费用	40	(76,516,536)	(34,448,055)
五、 净利润		260,285,140	110,277,538
六、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0,307,083	不适用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5,985,548	不适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67,210,721)
七、 综合收益总额		446,577,771	43,066,817

刊载于第38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8年	2017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贷款及垫款的净减少额		1,531,621,878	1,950,712,036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977,967,21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441,900,000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212,068,609	1,576,256,7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1,359,034,27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33,146,956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5,261,821,49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11,467,747	1,535,388,1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975,356	254,350,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46,147,756	31,937,562,696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367,941,40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944,601,296)	-
客户存款净减少额		(3,149,834,687)	(1,850,932,32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4,418,896,889)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166,000,000)	(261,55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3,537,9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26,800,606)	(1,294,568,9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4,717,763)	(517,651,6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653,793)	(148,317,2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707,284)	(449,978,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27,212,318)	(8,428,840,480)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	(11,981,064,562)	23,508,722,216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33,557,232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0,569,256	816,448,829
处置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96,097	166,1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8,422,585	816,614,9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1,771,715,792)
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45,763,089)	(36,565,4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63,089)	(21,808,281,274)
投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2,659,496	(20,991,666,301)

刊载于第38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8年	2017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308,608,662	790,445,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8,608,662	790,445,100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000,000)	(1,3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8,608,662	(509,554,900)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952,837	(40,196,643)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减少)/增加额	41(2)	(1,407,843,567)	1,967,304,372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6,172,144	3,528,867,772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	4,088,328,577	5,496,172,144

刊载于第38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611,303,563	(79,846,293)	146,527,575	966,890,155	666,325,110	7,311,200,11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4(1)	-	-	4,612,924	-	-	(73,319,760)	(68,706,836)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611,303,563	(75,233,369)	146,527,575	966,890,155	593,005,350	7,242,493,2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86,292,631	-	-	260,285,140	446,577,771
(二). 利润分配	31							
- 提取盈余公积		-	-	-	26,028,515	-	(26,028,515)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三). 其他调整		-	(6,396,370)	-	-	-	-	(6,396,370)
四、未分配利润扣缴 代扣代缴所得税后								
转增资本								
(一). 未分配利润扣缴 代扣代缴所得税 后转增资本	26	467,000,000	-	-	-	-	(467,000,000)	-
(二). 转增资本预提 所得税扣缴	26	-	-	-	-	-	(24,582,345)	(24,582,345)
本年年末余额		5,467,000,000	604,907,193	111,059,262	172,556,090	966,890,155	335,679,630	7,658,092,330

2017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7年1月1日余额		5,000,000,000	611,303,563	(12,635,572)	135,499,820	940,912,310	593,053,172	7,268,133,29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67,210,721)	-	-	110,277,538	43,066,817
2. 利润分配	31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1,027,755	-	(11,027,755)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5,977,845	(25,977,845)	-
上述1至2小计		-	-	(67,210,721)	11,027,755	25,977,845	73,271,938	43,066,817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00	611,303,563	(79,846,293)	146,527,575	966,890,155	666,325,110	7,311,200,110

刊载于第38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1、基本情况

2007年6月25日,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监会”)批准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银行”)上海分行、成都分行、天津分行以及厦门分行改制为由华侨银行单独出资的外商独资银行, 成立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中国”)。

2007年5月21日, 原银监会批准永亨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亨银行”)深圳分行、上海分行和广州分行改制为由永亨银行单独出资的外商独资银行, 成立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亨中国”)。

2014年10月, 华侨银行以全面收购的方式收购永亨银行已发行的全部股本, 永亨银行更名为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永亨银行”或“母行”)。

2015年9月21日, 华侨银行董事会决议将华侨银行所持有的华侨中国100%股权转让给华侨永亨银行, 由华侨中国吸收合并华侨永亨银行100%持股的永亨中国, 华侨中国作为合并后存续主体更名为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永亨中国”或“本行”)。2015年10月16日, 华侨中国和永亨中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永亨中国资产、负债以及相应的权利和义务整体并入华侨永亨中国。

2016年6月7日, 华侨永亨中国领取了原银监会上海监管局颁发的机构编码为B0286H231000001的金融许可证。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同日向华侨永亨中国颁发了更新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X07204516J的营业执照。根据营业执照规定, 华侨永亨中国经营期限为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亿元。

2016年7月18日, 华侨永亨中国正式对外营业。

2018年11月16日, 华侨永亨中国按照董事会决议以及上海银保监局筹备组出具的沪银保监(筹)复[2018]54号《上海银保监局筹备组关于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 将未分配利润人民币4.91亿元, 扣除预提所得税人民币0.24亿元后的余额人民币4.67亿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67亿元, 营业执照亦于2018年12月10日做了相应更新。

2、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3、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行拥有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通过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行是否拥有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时，本行仅考虑与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行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2) 外币折算

本行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行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行按照根据附注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行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 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本行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本行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行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行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 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行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 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 本行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等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行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担保负债

财务担保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行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按公允价值初始确认为递延收益,该递延收益在担保期内分摊计入当期损益,并参考附注3(f)金融工具减值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d)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e)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行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行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f)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

本行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 以及衍生金融资产等。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行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行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出现不利变化未必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该金融工具则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行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本行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 并将对债务人对本行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 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如果逾期超过30日, 本行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行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全额支付其对本行的欠款的可能性较低, 该评估不考虑本行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天。

(ii)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事件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行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iii)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债权投资, 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iv) 核销

如果本行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将不能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行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g)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本行参与衍生业务的目的是进行交易, 也参与套期衍生交易以管理来自信贷等银行核心业务所需面对的利率等风险。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 本行指定相关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并有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其内容记录包括套期工具、相关被套期项目或交易、所规避风险的性质, 以及如何评价套期工具抵销被套期项目归属于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等的有效性。本行预期这些套期在抵销公允价值变动等方面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同时本行会持续地对这些套期关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 分析在套期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剩余期间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行将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行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符合套期会计严格标准的套期按照本行下述的政策进行会计核算。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行的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或该资产或负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由于某一特定风险所引起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衍生金融工具则进行公允价值重估，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考虑再平衡后，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的标准，包括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终止或被行使，本行将终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同时包含衍生金融工具及金融负债主合同的混合工具的一个组合，并导致该混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当(i)该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与金融负债主合同并不存在紧密关系；(ii)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及(iii)混合工具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在当期损益中确认，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将与金融负债主合同分拆，并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入账。

当嵌入衍生金融工具被分离，金融负债主合同则按照本附注中的相关条款所述方式入账。

(h)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所有者权益。

(4)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行按下列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行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上市证券的公允价值基于市场的公开买价计算。对于非上市证券，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包括向经纪和报价商取得报价、使用现金流量折现法及其他市场参与者常用的估值技术。

(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6)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行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初始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其他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 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 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行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0年	0% - 10%	4.5% - 20.0%
电子设备	3-5年	0%	20.0% - 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7年	0%	14.3% - 20.0%

本行每年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7) 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行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本行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软件	5年/10年
核心存款关系	8年

(8)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9)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 包括:

-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长期资产等

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0)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等其他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 本行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c) 股份支付

本行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行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行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确定股份支付相关的公允价值。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 本行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 本行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 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发生支付义务的时候, 减记资本公积。

当本行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 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行最终控制方的权益工具时, 本行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1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以及有关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行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12) 受托业务

本行在受托业务中担任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行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行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这些资产的承诺，因为该资产的风险及报酬由客户承担。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本行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行提供资金(以下简称“委托贷款基金”)，并由本行按照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行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基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基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并且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代客理财业务是指本行与客户签订协议向客户募集资金，并以募集资金投资于本行资产或其他第三方资产的服务。对于部分代客理财业务，由于本行仅根据有关协议履行管理职责并收取相应费用，不承担理财募集资金及投资相应的风险及报酬，因此相关资金及投资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13) 收入确认

(a)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其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的摊销。

实际利率是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会在考虑金融工具(如提前还款权、类似期权等)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行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i)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行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行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行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行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ii) 其他情况下，本行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行投入的资本。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行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行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行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行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5)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与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之和。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行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6)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17) 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行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行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18)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行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行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涉及的主要会计估计和判断包括关于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以及对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判断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

4、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及2018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解释：

-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统称“解释第9-12号”)

本行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解释，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本行适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3中列示。本行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1)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分类和计量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减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行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下列项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

套期会计

新金融工具准则没有从根本上改变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计量和确认套期无效部分的要求。然而，该准则对于适用套期会计的交易类型提供了更大的灵活性。

过渡

本行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8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8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本行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披露

新金融工具准则引入大量新的披露要求，特别是有关套期会计、信用风险和预期信用损失等内容。

除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变化外，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本行根据财会〔2018〕3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其主要变化列示如下:

- 金融投资: 增加“金融投资”行项目，并下设二级报表行项目，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等。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因不符合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应收利息及应付利息: 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而不单独列报。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
- 利息收入: 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相关规定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中列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损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单独列示。
- 汇兑收益主要包括外币交易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损益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下表提供了本行于2018年1月1日金融资产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对比结果:

金融工具类别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金融工具类别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旧) :			金融资产(新) :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7,120,230,872	现金及存放 中央银行款项	摊余成本	7,122,351,415
存放同业款项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381,353,271	存放同业款项	摊余成本	381,342,275
拆出资金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8,006,507,091	拆出资金	摊余成本	8,054,367,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	3,065,836,4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087,334,0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3,695,6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3,714,822,7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25,207,592,668	发放贷款和垫款	摊余成本	25,295,099,3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26,829,580,050	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26,931,468,830
其他资产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77,828,107	其他资产	摊余成本	84,521,51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下表列示了于2018年1月1日金融工具按照财会[2018]3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列报及新金融工具准则中有关减值修订的相关要求所作的具体调整:

金融工具	注释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下账面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	账面金额
		重分类	计入未分配利润		2018年1月1日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7,120,230,872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	B		2,120,543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7,122,351,415
存放同业款项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81,353,271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A			(18,253)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	B		7,25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81,342,275
拆出资金款项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8,006,507,091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A			(2,249,015)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	B		50,109,032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8,054,367,108
买入返售款项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695,600,000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A			(62,572)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	B		19,285,34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714,822,7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5,207,592,668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	B		87,506,658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5,295,099,326
其他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77,828,107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	B		6,693,412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84,521,51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金融工具	注释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账面 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账面金额	
				重分类	2018年1月1日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u>					
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065,836,450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	B			21,497,592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087,334,042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u>					
金融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旧准则)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6,829,580,050			
减: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C		(26,829,580,050)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不适用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不适用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	B		101,888,780	-	-
加: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旧准则) 转入			26,829,580,050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A			4,612,924	(4,612,92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6,931,468,830
<u>应收利息</u>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89,108,621			
减: 转出至各项金融资产	B		(289,108,62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不适用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金融工具	注释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 账面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重分类 2018年1月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9,722,610,376	
加: 自应付利息转入	B		216,967,806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9,939,578,18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款项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125,561,677	
加: 自应付利息转入	B		17,334,57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142,896,247
拆入资金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3,328,522,157	
加: 自应付利息转入	B		100,146,03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3,428,668,1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51,000,000	
加: 自应付利息转入	B		500,63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51,500,631
应付利息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34,949,044	
减: 转出至各项金融负债	B		(334,949,04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不适用

金融工具	注释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 账面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重新计量 计入未分配利润 2018年1月1日
预计负债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重新计量: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A		(90,926,632)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90,926,632)

注释:

- A.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B. 将应收/应付利息重分类至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 C. 由于此前在修订前金融工具准则下的类别不再使用, 此前分类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现在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但其计量方式没有变化。

本行于2018年1月1日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 与修订前金融工具准则相比, 因上述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的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增加人民币4,612,924元, 未分配利润税后净减少人民币73,319,760元(递延所得税相关影响为人民币24,549,636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 新收入准则

该准则包括一个单一的、适用于源自客户合同收入确认的模型以及两种收入确认的方法: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收入或者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该模型的特点是以合同为基础、通过五个步骤来分析决定某项交易是否可以确认收入、确认多少收入以及何时确认收入。

采用该准则未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解释第9–12号

采用解释第9–12号未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如下:

(1) 增值税

本行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2) 所得税

本行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2017年: 25%)。

6、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2018年	2017年
库存现金		6,587,734	14,664,47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a)	3,143,026,464	3,898,595,97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b)	1,838,611,044	2,643,227,971
外汇风险准备金	(c)	107,243,361	563,742,457
加: 应计利息		1,568,072	不适用
合计		5,097,036,675	7,120,230,872

(a) 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以下简称“《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 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运作。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缴存比率为:

	2018年	2017年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12%	15%
外汇存款缴存比率	5%	5%

(b) 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c)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外汇风险准备金政策的通知》, 自2018年8月6日起, 远期售汇业务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从0%调整为2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7、存放同业款项

	2018年	2017年
存放银行		
- 境内	49,182,599	72,001,546
- 境外	392,636,046	263,498,011
小计	<u>441,818,645</u>	<u>335,499,557</u>
存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 境内	47,579,768	37,535,320
- 境外	9,107,125	8,318,394
小计	<u>56,686,893</u>	<u>45,853,714</u>
加: 应计利息	116,199	不适用
减: 减值准备	(259,701)	不适用
合计	<u>498,362,036</u>	<u>381,353,271</u>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变动: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	-	
2018年1月1日	18,253	-	-	18,253
转移至: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	-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	-	-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本年计提	241,448	-	-	241,448
2018年12月31日	<u>259,701</u>	-	-	<u>259,701</u>

8、拆出资金

	2018年	2017年
拆放银行		
- 境内	2,970,645,710	4,768,348,044
- 境外	762,492,000	1,171,199,135
小计	<u>3,733,137,710</u>	<u>5,939,547,179</u>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 境内	2,740,800,000	2,066,959,912
加: 应计利息	59,551,908	不适用
减: 减值准备	(3,797,383)	不适用
合计	<u>6,529,692,235</u>	<u>8,006,507,091</u>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变动: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18年1月1日	2,249,015	-	-	2,249,015
转移至: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	-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28,177)	28,177	-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	-	-
- 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本年计提	1,519,441	28,927	-	1,548,368
2018年12月31日	3,740,279	57,104	-	3,797,383

9、 衍生金融工具

	2018年		
	名义金额 合计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177,430,190,444	867,487,294	(833,507,517)
利率期权合约	18,844,851,288	79,868,087	(79,868,087)
小计	196,275,041,732	947,355,381	(913,375,604)
货币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掉期合约	159,103,247,877	1,644,880,801	(1,620,651,841)
远期外汇合约	4,883,681,461	21,259,547	(57,815,341)
货币期权合约	1,729,122,132	14,326,792	(13,371,916)
小计	165,716,051,470	1,680,467,140	(1,691,839,098)
信用违约掉期合约	5,332,255,356	1,510,778	(1,510,778)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1,602,288,745	53,032,061	(53,032,061)
小计	6,934,544,101	54,542,839	(54,542,839)
合计	368,925,637,303	2,682,365,360	(2,659,757,541)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17年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合计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133,943,903,096	250,713,507	(237,603,909)
利率期权合约	12,781,059,604	73,649,216	(76,520,001)
小计	146,724,962,700	324,362,723	(314,123,910)
货币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掉期合约	137,219,725,996	1,683,080,172	(2,534,778,351)
远期外汇合约	7,852,194,340	108,719,934	(52,288,296)
货币期权合约	7,682,063,620	150,215,730	(47,296,490)
小计	152,753,983,956	1,942,015,836	(2,634,363,137)
信用违约掉期合约	8,727,199,844	1,952,111	(1,967,846)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178,722,079	789,955	(789,955)
合计	308,384,868,579	2,269,120,625	(2,951,244,848)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风险金额。

公允价值套期

本行利用公允价值套期来规避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影响。针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利率风险，以利率掉期作为套期工具。

上述金融工具中，本行运用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2018年						
	按剩余到期日分拆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负债
利率掉期	-	-	84,759,644	-	84,759,644	-	779,279

本行在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被套期风险敞口的具体信息列示如下：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资产负债表项目	
	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		调整的累计金额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贷款	85,700,822	-	755,200	-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下通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净损益反映套期活动在本年度的有效性：

	2018年		2017年	
	公允价值套期净(损失) / 收益:			
套期工具		(779,279)		-
被套期风险对应的被套期项目		755,200		-
合计		(24,079)		-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10、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2018年	2017年
境内商业银行	96,000,000	3,695,600,000
加: 应计利息	3,090,411	不适用
减: 减值准备	(88,109)	不适用
合计	99,002,302	3,695,600,000

买入返售交易的担保物主要为政府债券(2017年为政策性银行债券和企业债券)。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月1日	62,572	-	-	-	62,572
转移至: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	-	-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84,489)	84,489	-	-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
本年计提	21,917	3,620	-	-	25,537
2018年12月31日	-	88,109	-	-	88,109

11、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2018年	2017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17,988,547,010	17,730,700,625
- 贴现	632,625,576	1,801,027,365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住房贷款	3,478,404,916	3,908,885,985
- 其他	2,319,765,209	2,456,071,360
贷款和垫款总额	24,419,342,711	25,896,685,635
加: 应计利息	94,240,504	不适用
减: 减值准备	(882,197,224)	(689,092,96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小计	23,631,385,991	25,207,592,668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 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不含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

	2018年		2017年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批发和零售业	6,480,713,456	26.54%	6,118,629,943	23.63%
房地产业	4,094,719,854	16.77%	4,084,060,799	15.77%
制造业	3,513,699,834	14.39%	4,764,700,083	18.40%
建筑业	1,079,061,819	4.42%	1,318,685,293	5.09%
金融业	823,837,868	3.37%	-	0.00%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810,237,134	3.32%	1,775,624,232	6.8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83,750,402	2.80%	387,772,193	1.50%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20,378,107	2.54%	773,469,731	2.9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7,247,489	1.22%	113,538,433	0.44%
住宿和餐饮业	161,114,566	0.66%	126,332,322	0.4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50,504,704	0.21%	55,552,395	0.2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4,153,278	0.02%	6,883,700	0.03%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168,554	0.00%	3,413,590	0.0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85,521	0.00%	1,077,571	0.00%
农业、牧渔业	-	0.00%	1,988,005	0.01%
小计	18,621,172,586	76.26%	19,531,728,290	75.43%
个人贷款和垫款	5,798,170,125	23.74%	6,364,957,345	24.57%
贷款和垫款总额	24,419,342,711	100.00%	25,896,685,635	100.00%

(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不含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

	2018年	2017年
信用贷款	7,276,828,311	8,241,304,909
保证贷款	3,733,768,643	3,567,367,944
抵押贷款	10,682,329,891	11,896,653,046
质押贷款	2,726,415,866	2,191,359,736
贷款和垫款总额	24,419,342,711	25,896,685,635

(4)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不含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

	2018年				
	逾期	逾期3个月	逾期1年以上	逾期	合计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至1年 (含1年)	3年以内 (含3年)		
保证贷款	303,258,637	-	-	-	303,258,637
质押贷款	62,659,878	-	-	-	62,659,878
抵押贷款	244,343,951	37,118,710	70,958,975	51,652,399	404,074,035
合计	610,262,466	37,118,710	70,958,975	51,652,399	769,992,550

	2017年				
	逾期	逾期3个月	逾期1年以上	逾期	合计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至1年 (含1年)	3年以内 (含3年)		
抵押贷款	242,095,233	49,708,512	122,650,246	90,304,900	504,758,891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逾期贷款是指全部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以上的贷款。

于2018年12月31日, 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和垫款为人民币235,260,072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422,389,183元), 其中有抵押物涵盖的部分为人民币235,260,072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377,828,463元)。该类贷款所对应抵押物公允价值高于贷款账面价值。上述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本行根据抵质押品处置经验和目前最新市场状况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

(5)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以摊余成本计算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变动

	2018年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18年1月1日	491,445,724	164,589,233	33,058,010	689,092,967
转移至: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64,776,231	(63,459,864)	(1,316,367)	-
-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10,040,206)	10,040,206	-	-
-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5,707,278)	(2,088,864)	7,796,142	-
本年计提 / (转回)	134,014,049	(36,330,085)	114,972,339	212,656,303
本年核销	-	-	(10,871,240)	(10,871,240)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16,186,887	16,186,887
贷款转让	-	-	(22,051,836)	(22,051,836)
其他变动	-	-	(2,815,857)	(2,815,857)
2018年12月31日	674,488,520	72,750,626	134,958,078	882,197,224

	2017年		
	按组合方式评估的贷款损失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的贷款损失准备	总额
年初余额	980,103,406	65,042,217	1,045,145,623
本年(转回) / 计提	(324,068,449)	262,978,372	(61,090,077)
折现回拨	-	(7,757,703)	(7,757,703)
核销及收回	-	16,755,209	16,755,209
贷款转让	-	(303,940,917)	(303,940,917)
汇兑损益	-	(19,168)	(19,168)
年末余额	656,034,957	33,058,010	689,092,967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行的贷款拨备率为3.60%(2017年12月31日: 2.65%), 拨备覆盖率为150%(2017年12月31日: 238%)。监管机构核准本行2018年最低贷款拨备率为1.5%, 拨备覆盖率为12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12、金融投资

	注	2018年	2017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1,237,890,811	3,065,836,450
其他债权投资	(2)	20,174,453,027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6,829,580,050
合计		21,412,343,838	29,895,416,5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2018年	2017年
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投资		
政策性银行	800,231,725	1,698,909,137
商业银行	-	1,336,937,536
政府债券	437,659,086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信托贷款	-	29,989,777
合计	1,237,890,811	3,065,836,450

(2)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及同业存单投资:

	2018年
政策性银行	10,459,130,803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7,937,720,355
政府债券	1,338,890,405
企业债券	100,690,700
加: 应计利息	338,020,764
合计	20,174,453,027

本行2017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计人民币26,829,580,050元列报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含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人民币21,810,375,722元, 政策性银行债券人民币4,214,299,488元和政府债券人民币804,904,840元。

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本年度变动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月1日	4,338,573	274,351	-	-	4,612,924
转移至: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	-	-	-
-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1,951,098)	1,951,098	-	-	-
-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
本年计提	3,054,417	2,931,131	-	-	5,985,548
2018年12月31日	5,441,892	5,156,580	-	-	10,598,472

于报告期末，其他债权投资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的质押(详见附注46)。其余投资均不存在重大变现限制。

13、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在建工程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17年1月1日余额	513,374,963	20,674,512	184,799,087	45,519,324	764,367,886
本年增加	-	26,061,316	5,963,973	350,524	32,375,813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等	(5,055,821)	(29,026,844)	4,014,118	-	(30,068,547)
本年减少	(5,946,274)	-	(46,830,762)	(6,383,320)	(59,160,356)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02,372,868	17,708,984	147,946,416	39,486,528	707,514,796
本年增加	10,718,756	20,049,227	4,246,547	443,480	35,458,010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等	15,443,468	(31,970,087)	2,624,922	-	(13,901,697)
本年减少	(23,114,129)	-	(20,820,140)	(6,457,006)	(50,391,275)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505,420,963	5,788,124	133,997,745	33,473,002	678,679,834
减: 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余额	(165,080,360)	-	(159,469,107)	(38,562,962)	(363,112,429)
本年计提折旧	(30,882,593)	-	(12,812,492)	(3,717,762)	(47,412,847)
折旧冲销	5,946,274	-	46,014,463	6,230,086	58,190,823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90,016,679)	-	(126,267,136)	(36,050,638)	(352,334,453)
本年计提折旧	(28,857,398)	-	(11,330,589)	(1,912,067)	(42,100,054)
折旧冲销	12,169,216	-	20,255,334	6,185,649	38,610,199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06,704,861)	-	(117,342,391)	(31,777,056)	(355,824,308)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98,716,102	5,788,124	16,655,354	1,695,946	322,855,526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312,356,189	17,708,984	21,679,280	3,435,890	355,180,343

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认为无需为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7年12月31日：无)。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14、无形资产

	软件	核心存款关系	合计
成本			
2017年1月1日余额	84,584,784	62,456,270	147,041,054
本年增加	858,995	-	858,995
在建工程转入	30,068,547	-	30,068,547
本年减少	(30,467,102)	-	(30,467,102)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85,045,224	62,456,270	147,501,494
本年增加	3,374,869	-	3,374,869
在建工程转入	13,901,697	-	13,901,697
本年减少	(11,832,642)	-	(11,832,642)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90,489,148	62,456,270	152,945,418
减: 累计摊销			
2017年1月1日余额	(45,949,419)	(3,578,224)	(49,527,643)
本年计提	(9,492,770)	(7,807,034)	(17,299,804)
本年减少	20,976,400	-	20,976,400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34,465,789)	(11,385,258)	(45,851,047)
本年计提	(11,140,370)	(7,807,034)	(18,947,404)
本年减少	11,832,584	-	11,832,584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33,773,575)	(19,192,292)	(52,965,867)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56,715,573	43,263,978	99,979,551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0,579,435	51,071,012	101,650,447

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认为无需为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7年12月31日: 元)。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2018年			
	2017年 12月31日	计入年初 未分配利润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87,516,180	24,549,636	62,059,978	-
合并资产增值	(45,675,142)	-	5,591,792	-
已核销贷款损失	64,036,058	-	(10,935,242)	-
公允价值变动	206,246,257	-	(183,771,982)	(60,101,588)
应付职工薪酬	2,574,558	-	(192,242)	-
可抵扣亏损	-	-	40,639,091	-
其他	9,029,351	-	4,452,463	-
合计	323,727,262	24,549,636	(82,156,142)	(60,101,588)
				206,019,168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172,491,844	(84,975,664)	-	87,516,180
合并资产增值	(51,266,934)	5,591,792	-	(45,675,142)
已核销贷款损失	66,225,261	(2,189,203)	-	64,036,058
公允价值变动	(23,559,849)	207,403,306	22,402,800	206,246,257
应付职工薪酬	2,592,863	(18,305)	-	2,574,558
其他	5,775,137	3,254,214	-	9,029,351
合计	172,258,322	129,066,140	22,402,800	323,727,262

16、其他资产

	2018年	2017年
预缴所得税	122,470,994	-
应收利息	10,544,779	-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672,152	17,445,744
存出保证金	7,891,434	11,886,729
应收权益衍生产品结算款	-	1,885,524
应收代扣代缴税金	-	24,582,344
其他	27,921,241	22,027,766
小计	181,500,600	77,828,107
减: 减值准备	(179)	不适用
合计	181,500,421	77,828,107

17、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8年	2017年
同业存放款项		
- 境外	132,654,784	658,229,128
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境内	48,305,597	1,467,332,549
加: 应计利息	265,752	不适用
合计	181,226,133	2,125,561,677

18、拆入资金

	2018年	2017年
同业拆入资金		
- 境内	3,145,210,400	1,476,729,200
- 境外	16,220,106,352	31,851,792,957
加: 应计利息	47,002,399	不适用
合计	19,412,319,151	33,328,522,157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19、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按类型分析如下:

	2018年	2017年
政策性银行债券	285,000,000	1,451,000,000
加: 应计利息	198,225	不适用
合计	285,198,225	1,451,000,000

于2018年12月31日，上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交易对手均为境内银行金融机构。

20、吸收存款

	2018年	2017年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7,205,636,295	9,521,912,287
- 个人客户	497,596,935	564,692,366
活期存款小计	7,703,233,230	10,086,604,653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户	2,819,245,967	3,772,246,003
- 个人客户	2,884,298,689	4,658,363,596
定期存款小计	5,703,544,656	8,430,609,599
结构性存款		
- 公司客户	11,881,055,930	10,017,355,501
- 个人客户	930,705,876	845,472,686
结构性存款小计	12,811,761,806	10,862,828,187
其他存款		
- 保证金存款	354,225,702	342,370,931
- 汇出及应解汇款	10,295	197,006
其他存款小计	354,235,997	342,567,937
加: 应计利息	184,756,208	不适用
合计	26,757,531,897	29,722,610,376

21、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18年	2017年
短期薪酬	(1)	105,304,882	86,856,189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237,538	244,893
合计		105,542,420	87,101,082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1) 短期薪酬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303,649	430,703,742	(412,674,306) 98,333,085
职工福利费	324,856	25,614,905	(25,014,278) 925,483
住房公积金	1,430	20,352,173	(20,353,603) -
职工教育经费	-	2,762,999	(2,762,999) -
短期带薪缺勤	6,226,254	(179,940)	- 6,046,314
合计	86,856,189	479,253,879	(460,805,186) 105,304,882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122,221	418,315,400	(420,133,972) 80,303,649
职工福利费	5,377,720	27,646,258	(32,699,122) 324,856
住房公积金	-	20,804,029	(20,802,599) 1,430
职工教育经费	-	2,285,884	(2,285,884) -
短期带薪缺勤	5,125,541	1,100,713	- 6,226,254
合计	92,625,482	470,152,284	(475,921,577) 86,856,189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6,150	34,389,198	(34,396,596) 228,752
失业保险费	8,743	853,029	(852,986) 8,786
合计	244,893	35,242,227	(35,249,582) 237,538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22,027	33,377,538	(33,363,415) 236,150
失业保险费	8,902	895,162	(895,321) 8,743
合计	230,929	34,272,700	(34,258,736) 244,893

22、应交税费

	2018年	2017年
增值税及附加	19,939,581	23,656,885
企业所得税	-	133,539,263
其他	10,196,272	9,539,880
合计	30,135,853	166,736,028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3、预计负债

	2018年	2017年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的减值准备	108,494,912	不适用

24、应付债券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发行债券				
- 面值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应计利息	-	7,563,836	-	7,563,836
- 发行费用	-	(3,066,038)	95,115	(2,970,923)
小计	-	2,004,497,798	95,115	2,004,592,913
发行大额可转让存单				
- 面值	-	1,350,000,000	(800,000,000)	550,000,000
- 折价	-	(38,325,300)	28,977,807	(9,347,493)
小计	-	1,311,674,700	(771,022,193)	540,652,507
合计	-	3,316,172,498	(770,927,078)	2,545,245,420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发行大额可转让存单				
- 面值	500,000,000	800,000,000	(1,300,000,000)	-
- 折价	(8,414,719)	(9,554,900)	17,969,619	-
合计	491,585,281	790,445,100	(1,282,030,381)	-

25、其他负债

	2018年	2017年
应付信用违约掉期结算款项	717,014,794	-
待清算款项	98,151,731	75,175,373
应付期权结算款项	82,452,118	76,530,366
预提费用	44,102,401	25,194,027
应付清算所保证金	32,205,580	15,116,647
应付母行待结算股份支付款项	9,529,266	10,298,232
递延收益	3,412,378	6,074,403
其他	30,130,953	36,001,437
合计	1,016,999,221	244,390,485

26、实收资本

本行于 12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18年		2017年	
	等值人民币	比例	等值人民币	比例
华侨永亨银行	5,467,000,000	100%	5,000,000,000	100%
合计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在实收资本账户中, 外币换算为人民币时采用的汇率是收到出资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

上述实收资本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2018年11月16日, 华侨永亨中国按照董事会决议以及上海银保监局筹备组出具的沪银保监(筹)复[2018]54号《上海银保监局筹备组关于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 将未分配利润人民币4.91亿元, 扣除预提所得税人民币0.24亿元后的余额人民币4.67亿元转增注册资本。

27、资本公积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611,303,563	-	(6,396,370)	604,907,19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7,894,029	(7,894,029)	-
合计	611,303,563	7,894,029	(14,290,399)	604,907,193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611,303,563	-	-	611,303,56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7,398,150	(7,398,150)	-
合计	611,303,563	7,398,150	(7,398,150)	611,303,563

28、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						
	2017年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年末余额
12月31日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846,293)	-	308,272,100	(67,863,429)	60,101,588	180,307,083	100,460,790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	4,612,924	5,985,548	-	-	5,985,548	10,598,472
合计	(79,846,293)	4,612,924	314,257,648	(67,863,429)	60,101,588	186,292,631	111,059,262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635,572)	(108,164,019)	18,550,498	22,402,800	(67,210,721)	(79,846,293)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9、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2017年1月1日余额	135,499,820
利润分配	11,027,755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46,527,575
利润分配	26,028,515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72,556,090

30、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规定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
2017年1月1日余额	940,912,310
利润分配	25,977,845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966,890,155
利润分配	-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966,890,155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 金融企业原则上应按照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计提一般准备。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行一般风险准备的比例符合上述办法的最低要求。

31、利润分配

	注	2018年	2017年
提取盈余公积	(a)	26,028,515	11,027,75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b)	-	25,977,845
合计		26,028,515	37,005,600

(a) 提取盈余公积

本行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按当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b)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的有关规定, 金融企业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应计提准备金(参见附注3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32、利息净收入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91,839,011	1,187,921,724
- 企业贷款和垫款	822,284,684	764,076,603
- 个人贷款和垫款	295,433,150	351,174,446
- 票据贴现	74,121,177	72,670,675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注	不适用	87,164,712
- 其他债权投资	1,010,124,692	不适用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728,480,676
存放及拆放同业	237,969,695	205,092,75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857,848	69,525,7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75,665	31,990,097
利息收入小计	<hr/> 2,533,066,911	<hr/> 2,310,175,683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762,195,317)	(790,155,366)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	(563,697,530)	(401,983,4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81,193,000)	(61,038,534)
应付债券	(36,636,757)	(17,969,619)
利息支出小计	<hr/> (1,443,722,604)	<hr/> (1,271,146,985)
利息净收入	<hr/> 1,089,344,307	<hr/> 1,039,028,698

注: 根据财会 [2018] 36号规定, 利息收入反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中列示。

33、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8年	2017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汇款手续费	25,935,497	14,710,041
贸易结算手续费	19,336,553	13,817,024
IT服务费	15,246,096	6,777,123
贷款手续费	12,025,345	16,085,096
风险参与服务费	8,696,561	4,582,794
担保手续费	7,742,844	7,842,929
衍生品交易前端收入	5,416,473	4,751,017
其他	14,294,395	10,047,3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hr/> 108,693,764	<hr/> 78,613,38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hr/> (16,988,298)	<hr/> (19,993,7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hr/> 91,705,466	<hr/> 58,619,616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34、投资收益 / (损失)

	2018年	2017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894,710	(485,399)
其他债权投资	38,431,024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4,818,997)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净收益 / (损失)	8,914,452	(67,962,258)
合计	<u>208,240,186</u>	<u>(93,266,654)</u>

3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2018年	2017年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 (损失)	21,541,658	(820,880,7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10,970	(6,223,231)
被套期项目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55,200	-
- 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779,279)	-
合计	<u>31,728,549</u>	<u>(827,103,998)</u>

36、汇兑(损失) / 收益

	2018年	2017年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	706,457,238	不适用
已实现的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失 ^注	(390,334,655)	不适用
其他汇兑(损失) / 收益	(351,962,129)	752,227,886
合计	<u>(35,839,546)</u>	<u>752,227,886</u>

注: 根据财会 [2018] 36号规定, 汇兑收益主要包括外币交易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损益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 因此, 2018年本行将外汇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损益列报于汇兑损益。

37、其他收益

	2018年	2017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11,337,446</u>	<u>12,518,287</u>

38、业务及管理费

	2018年	2017年
职工薪酬		
- 短期薪酬	479,253,879	470,152,284
- 离职后福利	35,242,227	34,272,700
- 股权激励计划	7,894,029	7,398,150
小计	<u>522,390,135</u>	<u>511,823,134</u>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	79,194,884	91,074,510
折旧及摊销	71,408,867	84,863,923
系统及设备维护费	68,239,275	77,865,252
其他	69,407,235	70,917,727
合计	<u>810,640,396</u>	<u>836,544,546</u>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39、信用减值损失

	2018年
存放及拆放同业	1,789,8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5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2,656,303
其他债权投资	5,985,548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	17,568,280
其他资产	179
合计	238,025,663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2018年	2017年
本年所得税	-	164,041,575
递延所得税	82,156,142	(129,066,140)
汇算清缴差异	(5,639,606)	(527,380)
合计	76,516,536	34,448,055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2018年	2017年
税前利润	336,801,676	144,725,593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84,200,419	36,181,398
不可抵税支出	1,312,558	3,450,940
不需纳税收入	(8,303,511)	(4,695,687)
以前年度所得税永久性差异调整	(692,930)	(488,596)
所得税费用	76,516,536	34,448,055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8年	2017年
净利润	260,285,140	110,277,538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38,025,663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不适用	(61,090,077)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6,636,757	17,969,619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408,867	84,863,923
资产处置或核销的损失	2,431,060	10,895,1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738,185,787)	827,103,998
递延所得税变动	82,156,142	(129,066,140)
未实现汇兑损益	(51,952,837)	40,196,644
折现回拨利息收入	不适用	(7,757,703)
其他债权投资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1,048,555,716)	不适用
债券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不适用	(790,340,9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8,838,604,104	(562,271,3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9,671,917,955)	23,967,941,564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1,064,562)	23,508,722,21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8年	2017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088,328,577	5,496,172,144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496,172,144)	(3,528,867,7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407,843,567)	1,967,304,37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8年	2017年
现金	6,587,734	14,664,470
可用于支付的中央银行款项	1,838,611,044	2,643,227,971
存放同业款项	498,505,538	381,353,271
拆出资金	1,744,624,261	2,299,226,4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7,700,000
合计	4,088,328,577	5,496,172,144

42、资本管理

本行的资本管理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以及建立在经营计划基础上的资本规划。其中,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行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行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行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母行和国际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平及本行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始终遵守所有有关资本的法律和监管要求;
- 保持良好的资本状况来支持持续经营和业务的发展;
- 为银行股东提供可预见和可持续的回报。

本行对资本结构进行管理，并根据经济环境和经营活动的风险特性进行资本结构调整。为保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行可能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等。

本行管理层根据银保监会规定的方法对资本充足率以及监管资本的运用作定期的监控。本行定期向银保监会提交所需信息。

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满足相关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于2018年12月31日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于2018年12月31日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

本行按照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表内加权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场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与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之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本年度，本行达到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本行无可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和监管调整项目，按照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18年 人民币元	2017年 人民币元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	5,467,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604,907,193	611,303,563
其他综合收益	111,059,262	(79,846,293)
盈余公积	172,556,090	146,527,575
一般风险准备	966,890,155	966,890,155
未分配利润	335,679,630	666,325,110
核心一级资本小计	7,658,092,330	7,311,200,110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无形资产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89,163,556)	(88,882,694)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40,639,091)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528,289,683	7,222,317,416
其他一级资本		
一级资本净额	7,528,289,683	7,222,317,416
二级资本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93,230,329	398,118,986
二级资本扣除项目		
总资本净额	7,821,520,012	7,620,436,402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3,552,158,167	36,860,103,86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682,930,203	2,491,064,67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131,475,439	2,248,642,333
风险资产总额	38,366,563,809	41,599,810,86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9.62%	17.3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9.62%	17.36%
资本充足率	20.39%	18.32%

43、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本行母行及最终控股公司的信息如下:

名称	与本行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资本金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金融服务	新加坡	新币157.50亿元	不适用	不适用
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母行	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金融服务	香港	港币73.08亿元	100%	1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 于本年度与本行有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名称	与本行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资本
OCBC Bank(Malaysia) Berhad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及金融服务	*不适用	马来西亚	*不适用
OCBC Securities Private Limited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期权及证券经纪	*不适用	新加坡	*不适用
OCBC Property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经营业务	*不适用	新加坡	*不适用
华侨源深置地(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经营业务	Soh Jin Sern Vincent	中国	人民币 5.45亿元
Eastern Holdings Limited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不适用	中国香港	*不适用
华侨星城(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 股权投资咨询	田野	中国	美元 200万元
Tat Lee Thomson Development Pte. Ltd.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不适用	新加坡	*不适用
E2 Power Pte. Ltd.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后台支持及交易处理服务	*不适用	新加坡	*不适用
Bank of Singapore Limited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金融服务	*不适用	新加坡	*不适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联营企业	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金融服务	陆华裕	中国	人民币 50.7亿元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联营企业	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业	姚江涛	中国	人民币 46.6亿元
任智水	关联自然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孔芳	关联自然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吕晓	关联自然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罗瑕	关联自然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唐黄峰	关联自然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龚静	关联自然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该关联方注册地为海外, 无法定代表人和注册资本要求。

(3) 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018年	2017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611,992	46,663,540

(4) 本行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2018年	2017年
购买债券	2,690,000,000	4,810,000,000
销售债券	2,560,000,000	860,000,000
利息收入	81,167,917	72,483,070
利息支出	(459,590,490)	(299,616,192)
手续费收入	31,908,906	18,208,675
投资(损失) / 收益	(849,799,113)	11,745,2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1,187,401)	(30,195,519)
汇兑损益	(1,174,498,692)	1,376,090
业务及管理费	(65,837,422)	(66,609,245)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b)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2018年	2017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344,964,682	434,686,864
存放同业款项	110,720,527	62,629,280
拆出资金	789,195,967	1,182,172,560
衍生金融资产	110,549,107	247,106,459
其他债权投资	397,613,200	697,221,850
应收利息	不适用	5,556,046
其他资产	6,061,232	26,037,0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9,343,469	635,838,256
吸收存款	59,743,400	60,210,005
拆入资金	16,265,177,822	31,851,792,957
衍生金融负债	90,265,874	204,990,360
应付利息	不适用	100,527,072
其他负债	806,459,343	90,449,231
融资保函	1,338,771,282	1,367,764,668
非融资保函	36,957,099	36,048,342

上述发放贷款和垫款中主要为发放给华侨源深置地(上海)有限公司的贷款, 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336,5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338,500,000元)。

上述其他负债中主要为应付华侨银行有限公司的应付信用违约掉期结算款项, 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717,014,794元(2017年: 无)。

(c)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作出的资产负债表表外的金融衍生工具合约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名义金额如下:

	2018年	2017年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3,934,215,400	5,044,451,548
利率期权合约	9,422,425,644	6,390,529,802
小计	<u>13,356,641,044</u>	<u>11,434,981,350</u>
货币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掉期合约	3,283,269,720	10,223,260,294
远期外汇合约	14,247,218	860,100,821
货币期权合约	3,998,020	-
小计	<u>3,301,514,958</u>	<u>11,083,361,115</u>
信用违约掉期合约	2,666,127,678	4,378,599,922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801,144,372	89,361,039
小计	<u>3,467,272,050</u>	<u>4,467,960,961</u>
合计	<u>20,125,428,052</u>	<u>26,986,303,426</u>

本行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d)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承担列示如下:

	2018年	2017年
经营租赁承担	70,411,589	14,816,521

44、股份支付

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2018年	2017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7,894,029	7,398,150

本行的股份支付计划是为了换取职工服务。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授予全体员工但尚未发放的股份数为1,226,602股(2017年12月31日: 1,142,148股)。上述股份为华侨银行股份。

本行通过递延股票以及期权对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人员的绩效薪酬进行延期支付，以达到将员工的长期利益与银行的利益相结合，以及风险控制的作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授予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但尚未发放的股份和期权价值人民币13,250,561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11,987,684元)。延期支付部分将在约定的锁定期后进行支付，在延期支付时段中基本遵循等分原则。

45、分部报告

本行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了企业银行及金融机构业务、个人银行及小微企业部、资金部业务和汽车与器材贷款部共四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经营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行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价。

企业银行及金融机构业务

向企业及金融机构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企业及金融机构贷款、贸易融资、存款服务、代理服务、顾问与咨询服务、现金管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托管服务及担保服务。企业银行及金融机构业务由企业银行业务部和金融机构业务部负责。

个人银行及小微企业部

向个人及小微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银行金融服务，主要包括存贷款及账户服务、外汇买卖结售汇及汇款服务、理财服务、网上银行、银联标准借记卡等。

资金部业务

该分部涵盖本行的资金业务。资金业务的交易包括于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债券投资、自营债券买卖、自营衍生金融工具及自营外汇买卖。

资金业务亦包括代客衍生金融工具和代客外汇买卖。资金业务由资金业务部负责。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汽车与器材贷款部

汽车与器材贷款部主要从事抵押贷款业务, 用于新购机器设备或营运车辆用途的分期还款贷款产品。贷款对象以在广东省内生产经营, 加工及运输的中小企业为主, 不接受以个人名义申请。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 本行管理层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 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其他资产, 但不包括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及其他负债等。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 扣除各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它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2018年				
	企业银行及 金融机构业务	个人银行及 小微企业部	汽车与 资金部业务	器材贷款部	其他及 未分配项目
					合计
一、 报告分部营业收入					
净利息收入 / (支出)	285,098,556	88,635,052	498,689,381	(1,357,821)	218,279,139
其中: 对外净利息收入 / (支出)	574,345,135	182,915,604	464,692,504	1,113,402	(133,722,338)
分部间净利息(支出) / 收入	(289,246,579)	(94,280,552)	33,996,877	(2,471,223)	352,001,477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支出)	73,560,966	3,578,045	(6,183,806)	1,779	20,748,482
其他净收益 / (损失)	119,339,770	2,309,698	137,419,172	(382)	(39,242,832)
报告分部营业收入 / (支出) 小计	477,999,292	94,522,795	629,924,747	(1,356,424)	199,784,789
二、 报告分部营业支出					
业务及管理费、税金及附加	(435,734,054)	(266,486,785)	(107,056,470)	(388,048)	(13,688,068)
信用减值损失(计提) / 转回	(216,447,061)	(16,872,587)	(5,335,311)	880,701	(251,405)
报告分部营业(支出) / 转回小计	(652,181,115)	(283,359,372)	(112,391,781)	492,653	(13,939,473)
三、 报告分部营业(亏损) / 利润	(174,181,823)	(188,836,577)	517,532,966	(863,771)	185,845,316
四、 其他重要项目:					
- 资产总额	22,699,576,978	6,039,261,031	24,467,605,230	3,927,939	7,550,171,925
- 负债总额	(20,709,030,492)	(4,306,761,047)	(14,320,655,039)	(51,969)	(13,765,952,226)
					(53,102,450,773)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17年				
	企业银行及 金融机构业务	个人银行及 小微企业部	汽车与 资金部业务	其他及 器材贷款部	未分配项目
					合计
一、报告分部营业收入					
净利润收入	254,155,767	113,624,096	387,484,774	884,107	282,879,954
其中：对外净利息收入 / (支出)	407,944,142	230,578,659	456,629,658	5,704,273	(61,828,034)
分部间净利息(支出) / 收入	(153,788,375)	(116,954,563)	(69,144,884)	(4,820,166)	344,707,988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支出)	50,704,220	10,658,730	(12,053,092)	39,232	9,270,526
其他净收益 / (损失)	105,094,804	(4,477,546)	(72,016,790)	(319,311)	(176,810,632)
报告分部营业收入小计	409,954,791	119,805,280	303,414,892	604,028	115,339,848
二、报告分部营业支出					
业务及管理费、税金及附加	(426,958,090)	(312,495,573)	(86,513,108)	(13,610,352)	(5,602,899)
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 转回	(98,979,225)	158,270,509	-	1,798,793	-
报告分部营业支出小计	(525,937,315)	(154,225,064)	(86,513,108)	(11,811,559)	(5,602,899)
三、报告分部营业(亏损) / 利润					
(115,982,524)	(34,419,784)	216,901,784	(11,207,531)	109,736,949	165,028,894
四、其他重要项目：					
- 资产总额	25,053,934,778	6,704,776,722	36,358,196,547	26,121,923	9,580,285,837
- 负债总额	(23,971,945,673)	(6,174,261,488)	(29,775,922,976)	(321,668)	(10,489,663,892)
					(70,412,115,697)

(2) 地区信息

本行按境内境外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以及投资收益)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如下。对外交易收入是根据交易对手的注册地进行划分的。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进行划分的。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境内	2,607,437,724	1,171,885,140	435,507,229	474,276,534
境外	(1,218,147,766)	(167,503,480)	-	-
合计	1,389,289,958	1,004,381,660	435,507,229	474,276,534

46、作质押的资产

本行以下列资产作为附有卖出回购协议的负债的质押物:

	2018年	2017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37,411,655
其他债权投资	327,762,354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620,818,225
合计	327,762,354	1,558,229,880
有担保负债账面价值	285,198,225	1,451,000,000

相关有担保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相关账面价值列报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这些交易是按标准借款及拆借的一般惯例条款进行的。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47、受托业务

(1) 委托贷款业务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基金列示如下:

	2018年	2017年
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基金	1,004,570,368	2,097,269,615

(2) 代客理财业务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代客境外理财和代客信托投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被定义为结构化主体，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对“控制”的定义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接受客户的委托对其委托资产进行投资并收取手续费或产品管理费，本行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手续费收入或管理费收入。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代客理财业务资金余额如下:

	2018年	2017年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	551,450,419	373,175,529

48、承担及或有事项

(1)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

本行在任何时间都存在贷款承诺，这些承诺包括已审批贷款额度。本行提供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以保证客户向第三方履行合约。

承兑汇票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行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下表所反映贷款承诺的金额是指已审批贷款额度中尚未支用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

	2018年	2017年
贷款承诺		
- 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14,855,402,799	14,982,023,276
-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872,591,798	324,926,418
财务担保		
- 融资保函	1,338,771,282	1,449,764,668
- 非融资保函	817,315,724	391,595,829
- 开出信用证	594,319,584	808,879,289
- 信用证承兑	646,306,695	1,080,808,995
- 承兑汇票	1,449,645,107	1,517,439,679
	20,574,352,989	20,555,438,154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减值准备	(108,494,912)	不适用
合计	20,465,858,077	20,555,438,154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减值准备的变动列示如下: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月1日	81,704,122	9,222,510	-	90,926,632	
转移至: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3,424,436	(3,424,436)	-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10,552,343)	10,552,343	-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本年计提 / (冲回)	25,647,741	(8,079,461)	-	17,568,280	
2018年12月31日	100,223,956	8,270,956	-	108,494,912	

(2)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2018年	2017年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3,650,385,347	3,382,102,745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是依据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及到期期限等因素确定。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采用的风险权重由0%至100%不等。

(3)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行于资产负债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8年	2017年
1年以内	55,741,329	51,670,16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46,760,599	28,464,525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23,729,721	15,913,271
3年以上	30,746,831	29,988,505
合计	156,978,480	126,036,461

(4) 资本承担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的资本承担如下:

	2018年	2017年
已签约	18,078,733	32,573,689

49、风险管理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对手方无法按照已有合约条款履行其责任而导致本金或收入发生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产生于银行表内外授信、承销、交易和投资活动。当信贷集中发放于某些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或当债务人或交易对手集中在某单一行业或地区中，信用风险则较大。在资金业务方面，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本行根据市场经济环境、业务发展规划以及客户的要求，在其风险控制范围内主要为跨国公司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以及信誉良好的中资机构提供各类直接信贷和直接信用替代业务。

本行依照信贷政策和信贷程序审批贷款。本行以联名审批作为企业授信业务审批的一项基本原则，所有企业授信业务必须经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共同批准；零售信贷业务根据明确的贷款审批权限，实行审贷分离和分级授权审批，确保贷款审批人员按照授权独立审批贷款。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于报告期末本行表外信贷业务可能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48中披露。

(b)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贷质量分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按照附注3(3)(f) 金融工具减值会计政策所述风险分类划分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未来12个月	信用损失 - 未发	信用损失 - 已发	未来12个月	信用损失 - 未发	信用损失 - 已发	
	预期信用损失	生信用减值	生信用减值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生信用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097,036,675	-	-	5,097,036,675	-	-	-
存放同业款项	498,621,737	-	-	498,621,737	(259,701)	-	(259,701)
拆出资金	6,257,026,671	276,462,947	-	6,533,489,618	(3,740,279)	(57,104)	(3,797,3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9,090,411	-	99,090,411	-	(88,109)	(88,10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322,974,225	604,031,755	586,577,235	24,513,583,215	(674,488,520)	(72,750,626)	(134,958,078)
其他资产	38,945,853	-	-	38,945,853	(179)	-	(1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	35,214,605,161	979,585,113	586,577,235	36,780,767,509	(678,488,679)	(72,895,839)	(134,958,078)
							(886,342,596)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未来12个月	信用损失 - 未发	信用损失 - 已发	未来12个月	信用损失 - 未发	信用损失 - 已发	
	预期信用损失	生信用减值	生信用减值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生信用减值	
其他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7,455,171,519	2,719,281,508	-	20,174,453,027	(5,441,892)	(5,156,580)	-	(10,598,472)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	20,052,121,704	522,231,285	-	20,574,352,989	(100,223,956)	(8,270,956)	-
							(108,494,912)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信贷品质分布

	2017年
已减值贷款	
已减值贷款总额	84,335,573
贷款损失准备 - 个别评估	(33,058,010)
账面价值小计	<u>51,277,563</u>
已逾期未减值贷款	
- 3个月以内	242,095,233
- 3个月以上	<u>180,293,950</u>
已逾期未减值贷款总额	422,389,183
未逾期未减值贷款总额	25,389,960,879
贷款损失准备 - 组合评估	(656,034,957)
账面价值小计	<u>25,156,315,105</u>
账面价值合计	<u>25,207,592,668</u>

上述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本行根据抵质押品处置经验和目前最新可得市场状况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

(c) 金融投资评级分布

于资产负债表日, 金融投资的信用质量根据外部评级机构—标准普尔/穆迪/惠誉的分析如下:

	2018年	2017年
A-/A3至AAA	12,705,297,199	8,217,180,935
B-/B3至BBB+/Baa1	5,932,958,544	21,571,872,788
无评级	2,774,088,095	76,373,000
合计	<u>21,412,343,838</u>	<u>29,865,426,723</u>

金融投资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资产负债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交易和银行账户中。

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ALCO”)作为主要高层管理团队会负责对市场风险的监督, 包括政策的制定。ALCO由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首席风险控制官以及各业务部门主管组成, 并按月召开会议。在会议上, 本行管理层审核资金部交易的市场风险状况, 包括各种限额的使用情况以及压力测试结果。

本行对市场风险主要通过市场风险管理限额政策进行管理。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以及集团华侨银行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制订了相关市场风险限额及度量政策, 对所有市场风险敞口设定相关限额。该政策列示了市场风险限额的构架及审批机制。市场风险限额主要包括外汇敞口限额、交易损益限额、风险价值(VaR) 限额、基点价值(PV01) 限额、利差价值限额(CS01) 和外汇Vega / Gamma PL限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行资金部进行相关产品交易时, 要确保所发生交易没有超过相关限额。本行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管理部严格监控相关的限额/触发点, 如发现超限额情况, 会根据本行政策流程进行上报并申请批准相应措施。

(a) 利率风险

本行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银行业务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的风险和资金业务持作买卖用途头寸的风险。

本行资金部在给定的利率风险限额范围内对本行日常利率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本行资产负债和市场风险管理部会对利率风险做独立监控, 确保风险敞口控制在限额 / 触发点之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假定利率上升1个基点将会导致本行银行账户资产负债组合公允价值减少人民币3,780,071元(2017年12月31日: 减少人民币533,766元), 中国总账簿PV01在2018年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中长期期限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券大幅增持所致, 此外, 对于人民币贷款的重定价假设本行做了更新, 导致久期增长。假定利率下降1个基点将导致本行银行账户资产负债组合公允价值的变化和上述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b) 汇率风险

本行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于表内的外汇资产负债以及表外的外汇交易以及外汇衍生产品。

本行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管理部主要通过限额/触发点的设定和风险价值对汇率风险进行控制。限额/触发点每年会至少进行一次复核。如果根据使用情况和业务需求需要进行更新, 需报送本行ALCO和董事会风险委员会审批。

本行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2018年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其他折合人民币	合计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03,003,296	296,386,659	97,646,720	5,097,036,675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2,065,414,668	4,795,531,177	167,108,426	7,028,054,2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839,188,860	4,662,778,236	2,129,418,895	23,631,385,991
衍生金融资产	2,537,106,204	121,518,150	23,741,006	2,682,365,3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002,302	-	-	99,002,302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7,890,811	-	-	1,237,890,811
- 其他债权投资	19,706,948,475	467,504,552	-	20,174,453,027
其他资产	793,418,715	935,161	16,000,790	810,354,666
资产合计	47,981,973,331	10,344,653,935	2,433,915,837	60,760,543,103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及拆入资金	1,631,875,760	17,256,375,361	705,294,163	19,593,545,2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85,198,225	-	-	285,198,225
吸收存款	21,661,186,122	3,313,896,599	1,782,449,176	26,757,531,897
衍生金融负债	2,517,135,160	118,881,374	23,741,007	2,659,757,541
其他负债	3,108,927,845	601,871,354	95,618,627	3,806,417,826
负债合计	29,204,323,112	21,291,024,688	2,607,102,973	53,102,450,773
净头寸	18,777,650,219	(10,946,370,753)	(173,187,136)	7,658,092,330
贷款承诺	12,702,044,592	7,388,544,144	483,764,253	20,574,352,98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17年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其他折合人民币	合计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99,972,806	776,131,297	144,126,769	7,120,230,872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112,173,591	6,939,887,466	335,799,305	8,387,860,3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156,368,512	5,384,321,413	2,666,902,743	25,207,592,6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5,836,450	-	-	3,065,836,450
衍生金融资产	2,191,341,133	77,779,492	-	2,269,120,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95,600,000	-	-	3,695,6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87,892,465	1,241,687,585	-	26,829,580,050
其他资产	1,063,725,571	62,382,334	21,386,875	1,147,494,780
资产合计	60,072,910,528	14,482,189,587	3,168,215,692	77,723,315,807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3,221,902,525	31,888,835,179	343,346,130	35,454,083,8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451,000,000	-	-	1,451,000,000
吸收存款	22,776,934,905	4,146,554,267	2,799,121,204	29,722,610,376
衍生金融负债	2,947,114,572	4,130,276	-	2,951,244,848
其他负债	130,439,160	672,276,592	30,460,887	833,176,639
负债合计	30,527,391,162	36,711,796,314	3,172,928,221	70,412,115,697
净头寸	29,545,519,366	(22,229,606,727)	(4,712,529)	7,311,200,110
贷款承诺	12,167,861,733	7,982,675,086	404,901,335	20,555,438,154

(c) 风险价值分析(VaR)

VaR(Value at Risk) 用以衡量在特定时间范围和既定置信区间内, 由于市场利率、价格变动和其它参数的变化, 可能引致风险持仓产生的潜在亏损。本行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管理部会根据过去260个交易日市场利率和价格的变动, 计算本行资金部门每日的VaR(置信区间为99%, 观察期为1个交易日)。

虽然VaR是衡量市场风险的重要工具, 但有关模型的假设存在一定限制条件, 例如:

- 在绝大多数情况下, 可在1个交易日的观察期内进行仓位套期或出售的假设合理, 但在市场长时期严重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 1个交易日的观察期假设可能不符合实际情况;
- 99%的置信水平并不反映在这个水平以外可能引起的亏损。甚至在所用的模型内, 有1%的机会可能亏损超过VaR;
- VaR按当日收市基准计算, 并不反映交易当天持仓可能面对的风险;
- 历史数据用作确定将来结果的可能范围的基准, 不一定适用于所有可能情况, 特别是例外事项。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针对VaR的局限性, 本行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管理部会每月进行压力测试, 计算本行资金部在极端市场条件下的最大潜在损失。

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相关年度, 本行交易资产负债组合的风险价值分析如下(人民币元):

	2018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利率风险	2,470,912	3,387,034	8,448,537	1,399,392
汇率风险	110,638	502,136	4,960,985	14,443
总计风险	2,468,978	3,417,226	8,320,080	1,146,689

	2017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利率风险	2,034,074	3,066,974	7,486,594	956,719
汇率风险	553,045	926,417	4,897,816	95,672
总计风险	2,911,683	3,393,791	7,262,474	1,326,969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 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管理和监控全行的流动性状况, 由资金部负责日常流动性管理, 资产负债及市场风险管理部负责进行监控。各业务部门以及分行在每日规定时间之前向资金部报告资金流动情况。资金部每日根据此报告以及各分行资金头寸汇总情况作出相应的资金拆借安排, 以保证本行资金的充足性和流动性。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每月召开会议, 就资金来源、使用去向及现金流匹配情况进行分析和讨论。

本行主要通过制定内控限额及预警机制来管理流动性风险。本行针对正常情景、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预测以及流动性比率分别设定流动性风险限额予以日常监控。对监管要求的流动性指标, 本行在限额设置方面会留有一定空间, 使得发现问题后有足够时间采取行动, 确保流动性指标达到监管要求。

下表列示了本行的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8年							资产负债表 合计	账面价值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合计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	122,755,801	10,017,389,197	4,960,666,862	2,264,949,778	2,246,834,247	19,612,595,885	19,593,545,2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85,227,167	-	-	-	285,227,167	285,198,225	
吸收存款	-	7,703,243,524	8,273,800,956	3,521,190,783	7,274,258,784	64,771,381	26,837,265,428	26,757,531,897	
衍生金融负债	2,659,757,541	-	-	-	-	-	2,659,757,541	2,659,757,541	
应付债券	-	-	-	198,638,848	351,572,427	2,055,153,122	2,605,364,397	2,545,245,420	
其他负债	144,529,629	-	283,939,529	-	640,413,778	6,143,926	1,075,026,862	1,075,026,862	
合计	2,804,287,170	7,825,999,325	18,860,356,849	8,680,496,493	10,531,194,767	4,372,902,676	53,075,237,280	52,916,305,229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17年							资产负债表 合计	账面价值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								
			1个月以内	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	1,028,129,917	8,879,534,041	3,649,886,340	16,959,860,374	5,073,311,168	35,590,721,840	35,454,083,8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1,451,118,597	-	-	-	1,451,118,597	1,451,000,000			
吸收存款	-	10,086,801,659	5,212,134,379	4,923,691,430	8,141,365,723	1,474,807,619	29,838,800,810	29,722,610,376			
衍生金融负债	2,951,244,848	-	-	-	-	-	-	2,951,244,848	2,951,244,848		
其他负债	210,981,228	2,051,095	54,529,051	66,464,380	242,099,009	59,047,418	635,172,181	635,172,181			
合计	3,162,226,076	11,116,982,671	15,597,316,068	8,640,042,150	25,343,325,106	6,607,166,205	70,467,058,276	70,214,111,239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流程、人员、系统和管理的不充分或失效，或是其他的外来事件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也包括法律风险和声誉风险。

操作风险管理概况

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的宗旨在于使不可预期及灾难性的损失最小化，并且进一步管理可预期的损失。这促使本行能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寻求新的业务机会。

风险管理部门下设的操作风险管理部建立了完整的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包括政策、流程与解决方案，来确保银行的操作风险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此外，操作风险管理部也加强了独立的操作风险监督和控制的监察。各项操作风险管理措施通过业务部门中指定的操作风险伙伴或授权经理积极地实施。

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管理

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有效的机制，实现对银行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促进银行安全、持续、稳健运行，推动业务创新，提高信息技术使用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其中信息风险管理指的是通过实施有效的安全控制措施来保护信息资产不被滥用及破坏，预防和减少安全事件，同时实现信息资产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

为加强对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的管理，本行划分了风险管理的一二道防线的职责分工。信息科技部门下设科技及信息安全营运部，作为第一道防线，相对独立地负责全行的信息科技安全战略，实施和架构职能。操作风险管理部门下设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管理岗，作为第二道防线，总体负责全行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的治理和监督。在一、二道防线的合作下，全流程负责从科技、信息及网络风险管理框架及制度的建立、到监控和风险管理，保证信息安全运维环境的安全性，并协同业务部门，实施符合业务需求的安全战略，及确保银行基础架构可靠安全，以提供信息及信息系统总体上的保密性和完整性。

50、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行对于在活跃市场进行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根据市场报价或交易对手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所有其他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模型以确定公允价值。集团市场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对估值模型进行审核以确保模型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本行估值模型的输入参数包括历史价格/利率时间序列和波动性等, 用以来推测资产和负债价格、风险价值等。

宏观经济变量和市场参数(可观察和不可观察)是关键的模型输入, 其数据质量必须在使用前得到保证, 包括以下两种情况。第一, 可观察的价格、利率和其他参数从独立的外部机构获得, 经数据质量检查后使用。第二, 对于推导出的输入参数, 例如收益曲线和波动性面插值, 其推导方法在使用前需经过适用性评估。

本行已就估值模型建立了相应的内控制度。本行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估值由独立于本行业务部门的集团市场价格监控部门负责。该部门从市场认可度较高的专业机构中采集市场数据, 通过本行相关定价模型, 计算各交易品种的估值价格。所使用的定价模型只在得到集团市场风险管理模型分析验证部的许可后被用于正式定价。

下表为本行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12月31日根据所采用估值基础的层次进行的分析:

2018年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7,890,811	-	-	1,237,890,811
其他债权投资	13,748,806,660	6,425,646,367	-	20,174,453,027
衍生金融资产	664,657	2,681,700,703	-	2,682,365,360
合计	14,987,362,128	9,107,347,070	-	24,094,709,198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968,363)	(2,658,789,178)	-	(2,659,757,541)

2017年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31,326,070	1,734,510,380	-	3,065,836,4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13,860,788	21,715,719,262	-	26,829,580,050
衍生金融资产	1,935,279	2,266,870,302	315,044	2,269,120,625
合计	6,447,122,137	25,717,099,944	315,044	32,164,537,125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125,062)	(2,945,804,742)	(315,044)	(2,951,244,848)

2018年, 本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技术未发生改变, 金融工具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b)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

归类为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本年变动如下:

2018年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年初金额	315,044	(315,044)	-
购买	-	-	-
本年计入当期损益	-	-	-
结算	(315,044)	315,044	-
年末余额	-	-	-

2017年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年初金额	2,820,121	(2,820,121)	-
购买	-	-	-
本年计入当期损益	(512,663)	512,663	-
结算	(1,992,414)	1,992,414	-
年末余额	315,044	(315,044)	-

本行采用第三层次估值的金融工具为结构性衍生工具。本行与客户端发生的此类交易全部与母行进行平盘, 不持有任何敞口。因此尽管第三层次的估值采用不可观察的参数, 但是对该类参数判断和估计的变化不会对本行的当年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产生任何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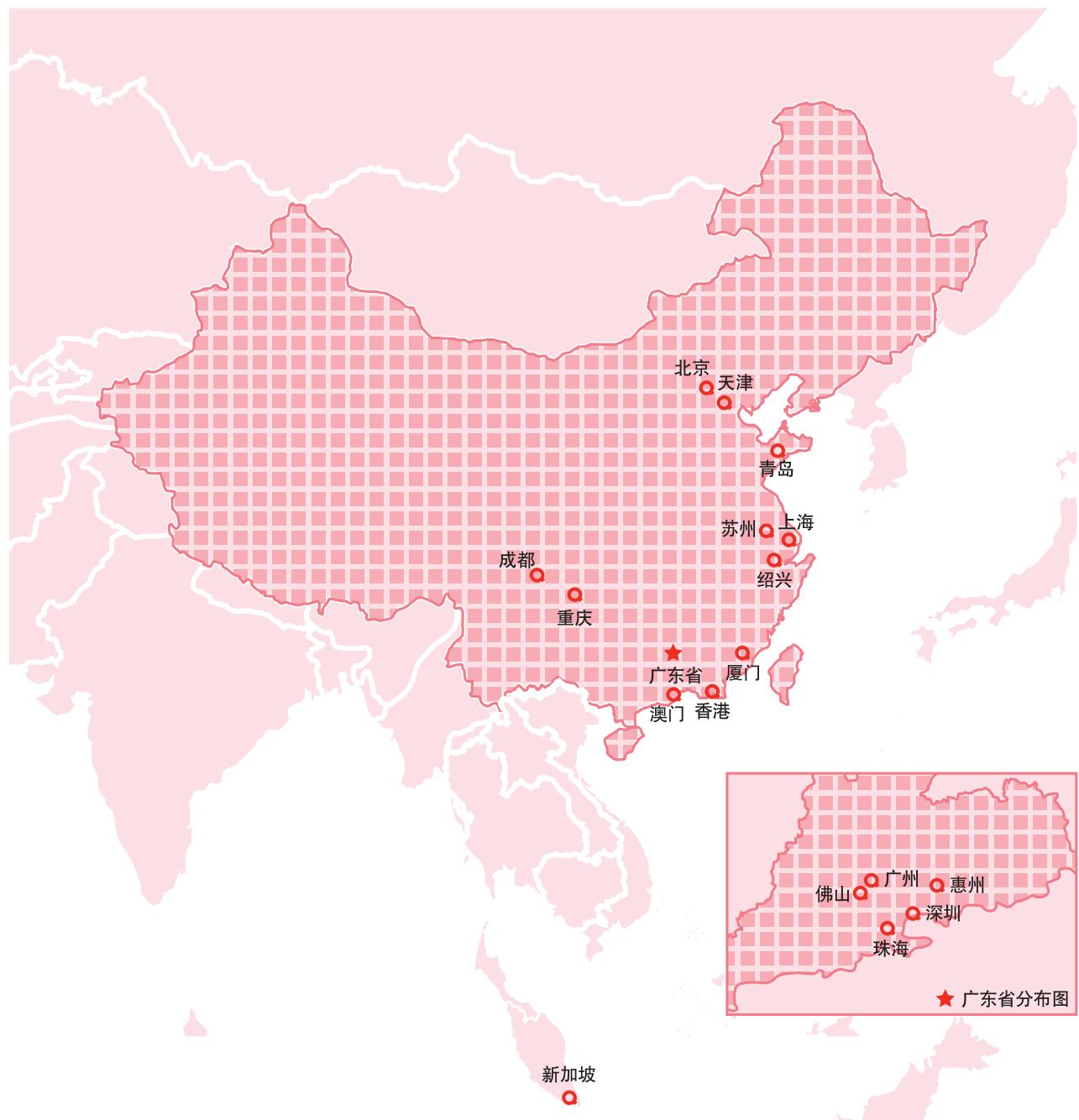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除附注50披露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外, 本行其他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发放贷款和垫款。

除发放贷款和垫款外, 大部分金融资产均于一年之内到期或已按其公允价值计量, 其账面价值接近公允价值。

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利率随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实时调整, 减值贷款已扣除减值准备以反映其可回收金额, 因此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接近。

本行以摊余成本计价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吸收存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及应付债券。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公允价值。



分支机构名录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源深路1155号华侨银行大厦
邮编: 200135
电话: 86-21-58200200
传真: 86-21-58301925

上海分行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中心大厦23层
邮编: 200121
电话: 86-21-28983888
传真: 86-21-28983999

上海世纪广场支行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源深路1155号一楼102单元
邮编: 200135
电话: 86-21-20831246
传真: 86-21-58300657

上海卢湾支行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
延安东路618号东海商业中心(二期)
(电梯楼层)1层 112A 室
邮编: 200001
电话: 86-21-60207100
传真: 86-21-54663500

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源深路1155号华侨银行大厦6楼601室
邮编: 200135
电话: 86-21-58200200

上海虹桥支行

中国上海市长宁区
仙霞路321号1楼
邮编: 200336
电话: 86-21-23259000
传真: 86-21-62738099

北京分行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
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B座28层
2809—2818单元
邮编: 100022
电话: 86-10-58456188
传真: 86-10-85713689

天津分行

中国天津市和平区
大沽北路2号天津环球金融中心津塔
写字楼72层7201-7204单元
邮编: 300022
电话: 86-22-23208999

广州分行

中国广州市天河区
体育东路138号金利来数码网络大厦
自编层第一层107铺, 2102-05、
2504-09室
邮编: 510620
电话: 86-20-38780333
传真: 86-20-38780163

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中国广州市天河区
珠江新城华夏路8号合景国际金融广场
903-904室
邮编: 510623
电话: 86-20-22823111
传真: 86-20-22823100

广州海珠支行

中国广州市海珠区
昌岗中路238号自编之二, 901-902房
邮编: 510260
电话: 86-20-34338333
传真: 86-20-34338936

厦门分行

中国厦门市思明区
中山路2号2层、3层
邮编: 361001
电话: 86-592-2022653
传真: 86-592-2035182

青岛分行

中国青岛市市南区
香港中路9号青岛香格里拉中心办公楼
2402-2407单元
邮编: 266071
电话: 86-532-55583888
传真: 86-532-55578908

成都分行

中国成都市锦江区
红星路三段1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
办公楼31楼单元1、8、9及10
邮编: 610021
电话: 86-28-62908888
传真: 86-28-65971015

重庆分行

中国重庆市渝中区
民权路28号英利国际金融大厦48楼
1、2、3单元
邮编: 400010
电话: 86-23-60375888
传真: 86-23-63707171

绍兴分行

中国浙江绍兴市
中兴北路666号中金大厦1幢
1801、1802室
邮编: 312000
电话: 86-575-85851688
传真: 86-575-81505018

苏州分行

中国苏州市工业园区
华池街88号晋合广场2幢12层
01, 02, 03单元
邮编: 215027
电话: 86-512-89175616
传真: 86-512-86367028

深圳分行

中国深圳市罗湖区
深南东路5002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大厦
8楼、5楼、M层02单元
邮编: 518000
电话: 86-755-25833111
传真: 86-755-25838212

深圳福民支行

中国深圳市福田区
福民路12号知本大厦裙楼首层
B07-09、25、26单元
邮编: 518048
电话: 86-755-82998668
传真: 86-755-82998769

深圳华强支行

中国深圳市福田区
振华路航苑大厦裙楼1D商铺
邮编: 518031
电话: 86-755-83972700
传真: 86-755-83973006

深圳龙岗支行

中国深圳市龙岗区
中心城龙翔大道新鸿花园12号楼
俪景中心104-105
邮编: 518172
电话: 86-755-89911666
传真: 86-755-28921181

深圳前海支行

中国深圳市南山区
后海大道以东天利中央商务广场二期
168, 169, 170号房
邮编: 518054
电话: 86-755-86636363
传真: 86-755-86636649

珠海分行

中国珠海市
吉大景山路82号水湾大厦1层2单元及
2层1、2单元
邮编: 519015
电话: 86-756-3355188
传真: 86-756-3355155

佛山支行

中国佛山市顺德区
大良街道办事处府又居委会新桂路
明日广场一座2001办公室
邮编: 528300
电话: 86-757-22687222
传真: 86-757-22687555

惠州支行

中国惠州市江北文昌一路7号
华贸大厦1单元1层03、04、05号房
邮编: 516001
电话: 86-752-7192008
传真: 86-752-7192005

